



水产流通与加工

月刊

2024 年第八期 (总第 306 期)

2024 年 9 月 5 日



欢迎关注微信公众平台

责任编辑：夏黎、夏城峰

设计排版：夏城峰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前 言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成立于 2002 年 5 月，现有会员单位 180 个，其中加工（含养殖）企业 125 家，流通企业 26 家，团体会员 29 个，协会在全省覆盖面占 80% 以上。协会成立十年余来，在各级政府主管部门的指导、帮助和各会员单位的大力支持下，认真履行协会职能，加强协会自身建设，在企业办会、共同办会的道路上不断取得新的成绩。2020 年，经省民政厅评估考核，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获 4A 级社会组织称号。

2016 年起，协会开设了微信公众号，以“致力于宣传优质水产品，引导民众消费”为理念，普及水产知识、引导消费，欢迎关注、支持！

官方网址



<http://www.zjscxh.com/>



重要信息

- 6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

食品预警

- 8 韩国修订《远洋渔业发展法实施条例》
- 8 韩国修订食品卫生法施行规定
- 8 2024年6月我国食品违反澳大利亚进口食品控制法情况
- 9 2024年上半年我国输日食品违反日本食品卫生法情况
- 9 我国5家企业被列入FDA红名单,涉及产品有蛤蜊、干贻贝等
- 10 碘含量过高 我国出口干海藻被通报
- 10 俄罗斯启动海洋资源电子原产地证书试点项目
- 10 越南拟修订水生动物及陆生动物中禁用兽药名单
- 11 海关总署公告2024年第97号(关于进口吉尔吉斯斯坦养殖水产品检验检疫和卫生要求的公告)
- 12 海关总署公告2024年第102号(关于进口所罗门野生水产品检验检疫和卫生要求的公告)
- 13 海关总署公告2024年第103号(关于进口所罗门养殖水产品检验检疫和卫生要求的公告)
- 15 “中国渔政亮剑2024”东海突击行动成功破获非法捕捞特大要案

食品安全

- 16 杭州市:精布局优举措 扎实推进水产养殖重点品种攻坚治理
- 17 浙江嵊泗县“三位一体”构建海岛食安监管新模式
- 18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通告(2024年第29-32期)(水产类)

水产流通

- 20 2024年7月浙江省水海产品进出口情况
- 22 2024年8月部分省内市场行情
- 26 2024年8月浙江省水产品价格行情分析
- 30 日本东京都中央批发市场水产品8月23日~8月29日市况
- 31 部分国家进出口数据一览
- 33 2024年1-6月水海产品及制品主要进出口国别市场
- 34 全球货运费用缓慢下降
- 34 2023年德国人均海产品消费量下降,价格上涨
- 34 FAO:2023年全球鱿鱼总体产量减少
- 35 越南龙虾对中国出口额同比增长174%

行业动态

- 36 我国加快构建“蓝色粮仓”向“新”出发
- 36 农业农村部、中国海警局联合发布《渔业行政违法行为名称规范》
- 37 全球最大的超低温冷藏运输船在宁兴船舶下水
- 38 第九批国家级海洋牧场名单已完成公示
- 39 《长江流域水生生物资源及生境状况公报(2023年)》发布
- 39 农业农村部部署持续清理取缔“绝户网”等违规渔具
- 40 舟山电商携手京东超市打造海产生鲜优品产业带,加速推进“一条鱼”全产业链延伸合作
- 41 因气候及市场需求变化 新兴渔场正取代传统渔场
- 42 日本政府计划在丰洲鱼市场建设商业综合体吸引更多国内外游客
- 42 日本核污排海一年 韩水产品消费未明显萎缩
- 43 越南金枪鱼罐头原料供应短缺将为中国企业带来机遇

协会动态

- 44 关于参加第九届中国(重庆)国际火锅产业博览会的通知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

新华社

中共中央政治局7月30日召开会议，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部署下半年经济工作，审议《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会议认为，今年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迎难而上、积极作为，深化改革开放，加强宏观调控，有效应对风险挑战，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延续回升向好态势，新动能新优势加快培育，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社会大局保持稳定。

会议指出，当前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增多，国内有效需求不足，经济运行出现分化，重点领域风险隐患仍然较多，新旧动能转换存在阵痛。这些是发展中、转型中的问题，我们既要增强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积极主动应对，又要保持战略定力，坚定发展信心，唱响中国经济光明论。

会议强调，下半年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很重，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加大宏观调控力度，深化创新驱动发展，深入挖掘内需潜力，不断增强新动能新优势，增强经营主体活力，稳定市场预期，增强社会信心，增强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态势，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保持社会稳定，坚定不移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

会议强调，要以改革为动力促进稳增长、调结构、防风险，充分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的牵引作用，及时推出一批条件成熟、可感可及的改革举措。要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完善产权保护、市场准入、破产退出等市场经济基础制度，防止和纠正一些地方利用行政、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要弘扬企业家精神，在改革创新和公平竞争中加快建设更多世界一流企业。

会议指出，宏观政策要持续用力、更加给力。要加强逆周期调节，实施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加快全面落实已确定的政策举措，及早储备并适时推出一批增量政策举措。要加快专项债发行使用进度，用好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国家重大战略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更大力度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大宗耐用消费品以旧换新。要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兜牢“三保”底线。要综合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加大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促进社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要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要切实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形成各方面共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要继续发挥好经济大省挑大梁作用。

会议强调，要以提振消费为重点扩大国内需求，经济政策的着力点要更多转向惠民生、促消费，要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增强中低收入群体的消费能力和意愿，把服务消费作为消费扩容升级的重要抓手，支持文旅、养老、育幼、家政等消费。要进一步调动民间投资积极性，扩大有效投资。

会议指出，要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要大力推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要有力有效支持发展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要强化行业自律，防止“内卷式”恶性竞争。强化市场优胜劣汰机制，畅通落后低效产能退出渠道。

会议指出，要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进一步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落实制造业领域外资准入限制措施“清零”要求，推出新一轮服务业扩大开放试点举措，促进利用外资企稳回升。要积极培育外贸发展新动能，拓展中间品贸易、绿色贸易。要扎实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

会议强调，要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要落实好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新政策，坚持消化存量和优化增量相结合，积极支持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进一步做好保交房工作，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要完善和落实地方一揽子化债方案，创造条件加快化解地方融资平台债务风险。要统筹防风险、强监管、促发展，提振投资者信心，提升资本市场内在稳定性。

会议指出，要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确保农村人口不发生规

重要
信息

6

重
要
信
息

模性返贫致贫。要加强耕地保护和质量提升，抓好农业生产，努力夺取全年粮食丰收。

会议强调，要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要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要加强低收入人口救助帮扶，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要全力做好防汛抗洪救灾工作，做好迎峰度夏期间能源电力供应，抓好安全生产，认真解决食品安全、社会治安等问题。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扎实推进碳达峰碳中和。要做好“十五五”规划前期研究谋划工作。

会议指出，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是顽瘴痼疾，必须下大力气坚决纠治。基层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最后一公里”，不能被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束缚手脚。中央书记处要持之以恒抓住不放，中央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要定期督促检查，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各省级党委和政府在工作部署时要实事求是，省以下各级党委要履行好主体责任，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强化监督执行。

会议强调，要强化制度建设与执行，统筹为基层减负和赋能，进一步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精文简会，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切实解决过频过繁问题，严格规范从基层借调干部，加强政务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规范化管理，整治“指尖上的形式主义”，进一步理顺基层权责，推动资源、服务、管理向基层下沉，精简创建示范和达标活动，注重创建示范实效。对党员干部特别是基层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要发现一个整治一个；对具有一定典型性、普遍性的问题，要集中力量开展专项整治和清理，切实把基层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束缚中解脱出来，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树立正确政绩观，激励担当作为，有更多精力抓落实。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韩国修订《远洋渔业发展法实施条例》

技贸措施公共服务平台

2024年8月7日，韩国发布通报，修订《远洋渔业发展法实施条例》。该法规为帮助识别鱼类是否涉及非法捕捞，并通过供应链的各个环节追踪鱼类，在捕捞证明书和简化捕捞证明书中增加以下内容：

- 捕捞证书：IMO 编号与 IRCS（适用于捕捞船和接收船）、产品类型、卸货港名称、加工地点；

- 简化版捕捞证书：捕捞区域、转运位置、进口商名称及联系方式。

此外，该法规还修改了捕捞证书和简化版捕捞证书中一些字段的名称（韩语和英语），以提供更详细和清晰的数据，具体如下：

- 捕捞证书：将“重量”字段修改为“重量/加工重量”；“姓名/职位”改为“官员姓名/职位”（在主管当局的验证部分）；

- 简化版捕捞证书：将“姓名/职位”字段修改为“官员姓名/职位”（在主管当局验证部分）。

该法规将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生效。

韩国修订食品卫生法施行规定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网

2024年8月7日，韩国发布 2024 年第 1977 号首相令，全面修订了《食品卫生法施行规定》，即日生效。主要修订内容包括：

(1) 按照《食品卫生法》第 3 条第三款要求，制定了食品的卫生处理标准，涵盖食品生产、包装、销售等环节的要求；

(2) 重新明确允许销售的食品的条件，删除了关于食品风险评估的相关条款；

(3) 恢复了食品暂行标准和标准的认可、农兽药残留标准的制定、食品标准的管理和重新评估等条款；

(4) 制定了食品卫生检查及复检的相关要求。

更多详情参见：

https://www.law.go.kr/LSW/lsInfoP.do?lsiSeq=264761&ancYd=&ancNo=&efYd=20240807&nwJoYnInfo=Y&ancYnChk=0&efGubun=Y&vSct=*�

2024 年 6 月我国食品违反澳大利亚进口食品控制法情况

食品伙伴网

近日，澳大利亚农业、渔业和林业部更新 6 月份进口食品违规情况，通报我国 6 批次产品不合格。

序号	违规日期	产品描述	违规类型	检测结果	标准
1	2024-6-12	冷冻草鱼片	这种食物中不允许含有恩诺沙星	0.006 mg/kg	FSC 1.4.2
2	2024-6-26	风味螃蟹	李斯特菌	检出	FSC 1.6.1

食品
预警

8

食
品
预
警

2024 年上半年我国输日食品违反日本食品卫生法情况

广东省 W70

根据日本厚生劳动省发布的数据，2024 年上半年日本厚生劳动省通报中国输日食品的违规案例共 85 例，与 2023 年同期相比增长 39%。违规产品种类包括蔬菜及其制品、坚果及其制品、水产及其制品和加工食品等，违规原因主要集中在污染物及毒素、农药残留超标、食品添加剂超范围使用和兽药残留超标。总体情况如下：

一、违规产品种类

从具体违规产品来看，超过四成的违规案例为蔬菜及其制品，主要集中在生鲜胡萝卜，以及冷冻西兰花、冷冻芦笋等；坚果及其制品的具体违规产品集中在花生制品；水产及其制品主要包括多款冷冻鱼糕产品（鱼丸、鱼肉肠等）；加工食品主要涉及面包、方便面、麻花等产品。

2024 年一季度和二季度的主要违规产品种类见下表。

序号	2024 年一季度		2024 年二季度	
	产品分类	数量	产品分类	数量
1	蔬菜及其制品	27	蔬菜及其制品	12
2	坚果及其制品	6	加工食品	8
3	水产及其制品	5	水产及其制品	8
4	加工食品	3	坚果及其制品	7
5	调味品	2	调味品	2

二、违规具体原因

从具体违规原因来看，微生物污染主要涉及加热后摄食冷冻食品、冷冻鱼糕产品和容器包装高温杀菌食品，不合格项为大肠菌群、可发育微生物阳性、大肠杆菌和细菌总数不合格等 5 类；生物毒素问题主要集中在花生制品中的的黄曲霉毒素含量超标。农药残留超标涉及助壮素、甲哌啶、噻虫嗪、吡氟氯禾灵、腐霉利和戊唑醇等 9 种农药，违规产品集中生鲜胡萝卜、生鲜洋葱和冷冻西兰花等。食品添加剂超范围使用主要涉及检出指定外添加剂甜味剂（甜蜜素），以及山梨酸钾、脱氢醋酸钠和二氧化硫等防腐剂违反使用标准。

2024 年一季度和二季度通报产品的主要违规原因见下表。

序号	2024 年一季度		2024 年二季度	
	违规原因	数量	违规原因	数量
1	农药残留	22	微生物污染	11
2	微生物污染	10	农药残留	10
3	生物毒素	7	生物毒素	10
4	防腐剂	4	防腐剂	5
5	甜味剂	2	甜味剂	3
6	兽药残留	1	-	-

我国 5 家企业被列入 FDA 红名单，涉及产品有蛤蜊、干贻贝等

据食品伙伴网信息编辑

近日，美国 FDA 网站更新了进口预警措施（import alert），其中，对我国 5 家企业的相关产品实施了自动扣留，产品及违规原因如下：

我省水产企业要引起重视，加强食品安全生产，严格遵守相关法规要求。

预警编号	发布日期	产品名称	项目
16-81	2024-8-13	黄花鱼	沙门氏菌
16-50	2024-8-21	冷冻贻贝	标签错误
16-50	2024-8-21	蛤蜊	甲型肝炎；标签错误
16-50	2024-8-21	干贻贝	沙门氏菌
16-50	2024-8-21	冷冻贻贝	标签错误

碘含量过高 我国出口干海藻被通报

食品伙伴网

据欧盟食品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 (RASFF) 消息, 2024 年 8 月 9 日, 欧盟通报我国出口干海藻不合格。具体通报内容如下:

通报时间	通报国	通报产品	编号	通报原因	销售状态/采取措施	通报类型
2024-8-9	德国	干海藻	2024.6136	碘含量高 (1909 ± 458 mg/kg)	分销至其他成员国 / 退出市场	警告通报

据通报, 不合格产品销往了奥地利、比利时、克罗地亚、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德国、匈牙利、拉脱维亚、葡萄牙、西班牙和瑞典。食品伙伴网提醒各出口企业, 要严格按照进口国要求进行产品出口, 注意产品中碘的含量, 保证食品及相关产品的安全性, 规避出口风险。

俄罗斯启动海洋资源电子原产地证书试点项目

俄罗斯兽医与植物检疫监督局

自 2024 年 9 月 1 日起, 中俄两国开始运行出口海洋资源的电子原产地证书颁发试点项目。

全俄渔业企业、企业家和出口商协会 (БАППО) 的新闻处对此进行了报道。该协会提醒, 根据俄中关于在预防、遏制和消除非法捕捞领域合作的协议, 此类文件是为了确认鱼类产品捕捞和生产的合法性。如今, 在有证书扫描件和原件发送收据的情况下, 可以从俄罗斯船上卸载产品。鉴于证书的有效期有限, 新的程序将有助于确保向中国不间断供应鱼类产品。

越南拟修订水生动物及陆生动物中禁用兽药名单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网

2024 年 8 月 7 日, 越南农业和农村发展部发布咨询文件, 拟修订水生动物及陆生动物中禁用兽药名单, 意见反馈期为 60 天。主要内容:

(1) 水生动物中禁用的兽药名单将硝基呋喃修改为硝基呋喃及其代谢物(呋喃唑酮、呋喃他酮、呋喃妥因、呋喃西林、呋喃唑酮); 增加隐色孔雀绿;

(2) 陆生动物禁用兽药名单: 删除环丙沙星; 添加隐色孔雀绿; 将呋喃唑酮和硝基呋喃衍生物更改为硝基呋喃及其代谢物(呋喃唑酮、呋喃他酮、呋喃妥因、呋喃西林、硝基呋喃); 删除氯霉素、二甲硝唑、甲硝唑和敌百虫的替代名称。

更多详情参见:

http://www.spsvietnam.gov.vn/Data/File/Notice/9558/240523_Amending_Circular%20No.%2013-2016-TT-BNNPTNT_Vie.pdf

海关总署公告 2024 年第 97 号 (关于进口吉尔吉斯斯坦养殖水产品检验检疫和卫生要求的公告)

海关总署

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和吉尔吉斯共和国水资源、农业和加工业部有关吉尔吉斯斯坦输华养殖水产品的检验检疫和卫生要求规定，即日起，允许符合以下相关要求的吉尔吉斯斯坦养殖水产品进口：

一、检验检疫和卫生要求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管理规定》；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与吉尔吉斯共和国水资源、农业和加工业部关于吉尔吉斯斯坦输华养殖水产品检验检疫和卫生要求的议定书》(以下简称《议定书》)。

二、进口产品范围

养殖水产品，是指人工养殖的、供人类食用的水生动物产品及其制品、藻类等海洋植物产品及其制品，不包括《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附录和中国《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所列物种、活水生动物及水生动植物繁殖材料。吉尔吉斯斯坦输华养殖水产品目录见附件。

三、生产企业要求

向中国出口养殖水产品的生产企业(包括加工企业和独立冷库)和养殖场，应获吉尔吉斯共和国水资源、农业和加工业部(以下称吉方)批准并受其有效监督。生产企业的卫生条件应当符合中国和吉尔吉斯斯坦有关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的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及其实施条例相关规定，向中国出口养殖水产品的生产企业应当由吉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以下称中方)推荐注册。未经注册，不得向中国出口。

四、进口产品要求

吉方应确保输华养殖水产品符合以下条件：

- (一)在本国水域养殖；
- (二)原料及产品均未发生以下所列问题：

1. 吉尔吉斯斯坦境内发生《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境动物检疫疫病名录》中列明的和世界动物卫生组织(WOAH)规定的必须通报的与《议定书》产品相关的水生动物疫病，使输华养殖水产品受到或可能受到感染；
2. 吉尔吉斯斯坦境内发生任何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已经影响或可能影响输华养殖水产品；
3. 吉尔吉斯斯坦已输华或拟输华养殖水产品严重违反中国和吉尔吉斯斯坦法律法规以及《议定书》规定；
4. 生产企业发生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如员工感染重大传染病，已经污染或可能污染输华养殖水产品及其包装、运输工具；
5. 养殖区域受到污染物影响，如放射性污染物，已经污染或可能污染输华养殖水产品。

(三)未直接或间接使用双方禁用的药物或添加剂，按规定使用双方限用或允许使用的药物或添加剂。经主管当局检验，未发现中国和吉尔吉斯斯坦法律法规中列明的致病微生物、有毒有害物质和异物；

(四)所有输华养殖水产品经主管当局检验检疫，是卫生的、安全的，适合人类食用，未发现任何传染病和寄生虫病的病理指征，未发现《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境动物检疫疫病名录》中列明的和 WOAH 规定的必须通报的水生动物疫病；

(五)养殖、生产加工、包装、存储、运输、中转和出口等全过程应符合双方相关卫生要求和可追溯要求。同时，符合冷链的相关安全卫生要求。

五、检疫审批要求

进口吉尔吉斯斯坦养殖水产品，应事先办理检疫审批，获得《进境动植物检疫许可证》。

六、证书要求

吉尔吉斯斯坦向中国出口的每批或每一集装箱养殖水产品应至少随附一份正本卫生证书，证明该批产品

符合中国和吉尔吉斯斯坦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及《议定书》的有关规定。吉方应在卫生证书上完整填写养殖、生产加工、包装、存储、运输、中转和出口等全过程中涉及的生产企业信息。

证书应用中文和英文印制（填写证书时英文为必选语言）。证书的格式、内容须事先获得双方认可。吉方应及时将证书样本、官方签发机构印章和签字官员笔迹提供给中方备案。如证书样本的内容或格式、官方签发机构印章和签字官员笔迹有变更，吉方应至少在生效前一个月向中方备案。

七、包装和标识要求

吉尔吉斯斯坦输华养殖水产品应有外包装和单独的内包装。内外包装应是符合国际食品安全标准的全新材料，满足防止外界因素污染的要求。

内外包装应当有牢固、清晰、易辨的中英文标识，标明以下内容：商品名和学名、规格、生产日期、批号、保质期和保存条件、生产方式（养殖）、生产地区、涉及的所有生产企业名称、注册编号及地址（具体到州/省/市）、目的地（必须标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

以预包装形式输华的养殖水产品，预包装的中文标签应符合中国进口预包装食品标签要求。

八、其他要求

中国海关对输华养殖水产品实施进口检验检疫。

对于不合格产品，将依照中国法律法规实施退回、销毁或其他处理。对发生严重问题或多次发生不合格问题的生产企业，中方将采取加强检验检疫或暂停进口等措施。

特此公告。

海关总署

2024年7月30日

海关总署公告 2024 年第 102 号（关于进口所罗门野生水产品检验检疫和卫生要求的公告）

海关总署

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与所罗门群岛卫生和医疗服务部有关所罗门群岛输华野生水产品检验检疫和卫生要求规定，即日起，允许符合以下相关要求的所罗门群岛野生水产品进口：

一、检验检疫要求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管理规定》；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与所罗门群岛卫生和医疗服务部关于所罗门群岛输华野生水产品检验检疫和卫生要求的议定书》（以下简称《议定书》）。

二、进口产品范围

野生水产品，是指供人类食用的野生水生动物产品及其制品、藻类等海洋植物产品及其制品，不包括《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附录和《中国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所列物种、活水生动物及水生动物繁殖材料，不包括《所罗门群岛野生动物保护与管理法》所列物种、活水生动物及水生动植物繁殖材料。

三、生产企业要求

向中国出口野生水产品的生产企业（含捕捞船、加工船、运输船、独立冷库，下同），应获所罗门群岛卫生和医疗服务部（以下称所方）批准并受其有效监督。生产企业的食品安全卫生条件应符合中国和所罗门有关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的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及其实施条例相关规定，向中国出口野生水产品的生产企业应当由所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以下称中方）推荐注册。未经注册，不得向中国出口。

四、进口产品要求

所方应确保输华野生水产品符合以下条件：

- （一）在本国或国际水域合法捕捞；
- （二）原料及产品均未发生以下所列的问题：

1. 所罗门境内发生《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境动物检疫疫病名录》（以下简称《疫病名录》）中列明的和世界动物卫生组织（WOAH）规定的必须通报的与《议定书》产品相关的水生动物疫病，使输华野生水产品受到或可能受到感染；

2. 所罗门境内发生任何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已经影响或可能影响输华野生水产品；

3. 所罗门已输华或拟输华野生水产品严重违反中国和所罗门法律法规规定以及《议定书》规定；

4. 生产企业发生任何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如员工感染重大传染病，已经污染或可能污染输华野生水产品及其包装、运输工具；

5. 捕捞海域受到污染物影响，如放射性污染物，已经污染或可能污染输华野生水产品。

（三）未直接或间接使用双方禁用的药物或添加剂，按规定使用双方限用或允许使用的药物或添加剂；经主管当局检验，未发现中国和所罗门法律法规规定中列明的致病微生物、有毒有害物质和异物；

（四）所有输华野生水产品经主管当局检验检疫，是安全的、卫生的，适合人类食用，未发现任何传染病和寄生虫病的病理指征，未发现《疫病名录》中列明的和 WOAH 规定的必须通报的水生动物疫病；

（五）捕捞、生产加工、包装、储存、运输、中转和出口等全过程均符合双方相关水产品安全卫生要求和可追溯要求，同时符合冷链的相关安全卫生要求。

五、证书要求

所罗门向中国出口的每批或每一集装箱野生水产品应至少随附一份正本卫生证书，证明该批产品符合中国和所罗门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及《议定书》的有关规定。所方应在卫生证书上完整填写从捕捞、生产加工、包装、储存、运输、中转和出口等全过程中涉及的生产企业信息。

证书应用中文和英文印制（填写证书时英文为必选语言）。证书的格式、内容须事先获得双方认可。所方应及时将证书样本、官方签发机构印章和签字官员笔迹提供给中方备案。如证书样本的内容和格式、官方签发机构印章和签字官员笔迹有变更，所方应至少在生效前一个月向中方备案。

六、其他要求

中国海关对进口野生水产品实施检验检疫。

对于不合格产品，将依照中国法律法规规定实施退回、销毁或其他处理。对发生严重问题或多次发生不合格问题的生产企业，中方将采取加强检验检疫或暂停进口等措施。

特此公告。

海关总署

2024年8月7日

海关总署公告 2024 年第 103 号（关于进口所罗门养殖水产品检验检疫和卫生要求的公告）

海关总署

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与所罗门群岛卫生和医疗服务部有关所罗门群岛输华养殖水产品检验检疫和卫生要求规定，即日起，允许符合以下相关要求的所罗门群岛养殖水产品进口：

一、检验检疫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管理规定》；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与所罗门群岛卫生和医疗服务部关于所罗门群岛输华养殖水产品检验检疫和卫生要求的议定书》（以下简称《议定书》）。

二、进口产品范围

养殖水产品，是指人工养殖的、供人类食用的水生动物产品及其制品、藻类等海洋植物产品及其制品，不包括《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附录和《中国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所列物种、活水生动物及水生动物繁殖材料，不包括《所罗门群岛野生动物保护与管理法》所列物种、活水生动物及水生动物繁殖材料。所罗门输华养殖水产品目录见附件。

三、生产企业要求

向中国出口养殖水产品的生产加工企业和养殖场，应获所罗门群岛卫生和医疗服务部（以下称所方）批准并受其有效监督。生产加工企业的食品安全卫生条件应当符合中国和所罗门有关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的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及其实施条例相关规定，向中国出口养殖水产品的生产加工企业应当由所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以下称中方）推荐注册，未经注册，不得向中国出口。向中国出口养殖水产品，应事先办理检疫审批，获得《进境动植物检疫许可证》。

四、进口产品要求

所方应确保输华养殖水产品符合以下条件：

- （一）在本国水域养殖；
- （二）原料及产品均未发生以下所列的问题：

1. 所罗门境内发生《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境动物检疫疫病名录》（以下简称《疫病名录》）中列明的和世界动物卫生组织（WOAH）规定的必须通报的与《议定书》产品相关的水生动物疫病，使输华养殖水产品受到或可能受到感染；

2. 所罗门境内发生任何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已经影响或可能影响输华养殖水产品；

3. 所罗门已输华或拟输华养殖水产品严重违法违反中国和所罗门法律法规规定以及《议定书》规定；

4. 生产加工企业发生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如员工感染重大传染病，已经污染或可能污染输华养殖水产品及其包装、运输工具；

5. 养殖区域受到污染物影响，如放射性污染物，已经污染或可能污染输华养殖水产品。

（三）未直接或间接使用双方禁用的药物或添加剂，按规定使用双方限用或允许使用的药物或添加剂；经主管当局检验，未发现中国和所罗门法律法规规定中列明的致病微生物、有毒有害物质和异物；

（四）所有输华养殖水产品经主管当局检验检疫，是安全的、卫生的，适合人类食用，未发现任何传染病和寄生虫病的病理指征，未发现《疫病名录》中列明的和 WOAH 规定的必须通报的水生动物疫病；

（五）养殖、生产加工、包装、储存、运输、中转和出口等全过程均符合双方相关水产品安全卫生要求和可追溯要求，同时符合冷链的相关安全卫生要求。

五、证书要求

所罗门向中国出口的每批或每一集装箱养殖水产品至少随附一份正本卫生证书，证明该批产品符合中国和所罗门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及《议定书》的有关规定。所方应在卫生证书上完整填写从养殖、生产加工、包装、储存、运输、中转和出口等全过程中涉及的生产加工企业信息。

证书至少用中文和英文印制（填写证书时英文为必选语言）。证书的格式、内容须事先获得双方认可。所方应及时将证书样本、官方签发机构印章和签字官员笔迹提供给中方备案。如证书样本的内容和格式、官方签发机构印章和签字官员笔迹有变更，所方应至少在生效前一个月向中方备案。

六、其他要求

中国海关对进口养殖水产品实施检验检疫。

对于不合格产品，将依照中国法律法规规定实施退回、销毁或其他处理。对发生严重问题或多次发生不合格问题的生产企业，中方将采取加强检验检疫或暂停进口等措施。

特此公告。

海关总署
2024年8月7日

“中国渔政亮剑 2024”东海突击行动成功破获非法捕捞特大要案

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

为持续保持严打严查态势，保障伏季休渔秩序良好稳定，在前期侦查分析研判基础上，8月16至17日，农业农村部调配浙江省渔政执法力量，在北纬35度、浙中海域、北纬26度30分，三线同步开展联合执法行动，一举抓获涉嫌非法捕捞船舶45艘（含渔运船13艘）、涉案人员520人，查获渔获物87200余箱（约1526余吨）。

伏季休渔制度实施以来，东海区休渔秩序总体平稳有序，8月1日桁杆拖虾、笼壶类、刺网和灯光围（敷）网4种作业类型渔船专项捕捞启动后，部分拖网渔船浑水摸鱼、辅助渔船改头换面，利用异地监管漏洞，蛰伏盘踞在底拖网禁渔区线外侧从事非法捕捞活动。特别是8月16日南海区开渔后，部分拖网渔船跨海区越线北上进入东海非法捕捞，严重破坏东海区休渔秩序。农业农村部于8月16日下午5时突击开展统一收网执法行动。

此案涉及非法“捕、运、销”整个利益链条，是近年来单次行动破获的涉及非法渔船、涉案人员、违禁渔获物数量最多、情况最为复杂的特大要案。目前，涉案船舶已全部安全扣押回港，接受进一步调查。农业农村部将对此特大要案进行跟踪督办，指导地方渔政部门会同海警、公安部门，密切配合，从严从重予以查处，涉及犯罪的坚决追究刑事责任。

下一步，农业农村部将坚持严在平时、露头就打，以最坚决的态度、最严厉的执法、最有力的举措持续抓好伏季休渔全海域、全过程、全环节监管，督促沿海各地按照伏季休渔节点，紧盯各类违法行为，不断创新执法方式，加大海上渔政执法巡航力度和频次，防范化解海上涉渔重大风险隐患，全力维护伏季休渔秩序。

杭州市：精布局优举措 扎实推进水产养殖重点品种攻坚治理

农业农村部

杭州市贯彻落实农业农村部、浙江省有关水产养殖重点品种突出问题攻坚治理要求，结合本地实际，精心布局，优化措施，深入开展鳊鱼、大口黑鲈、鲫鱼、乌鳢、牛蛙、鳙鱼、甲鱼等7个水产重点品种攻坚治理行动。近一个月以来，市县两级监督抽查水产养殖重点品种336批次，风险监测258批次，快速检测禁限用兽药、常规兽药1581批次，查办案件6起，治理成效初显。

一是拉高标杆，迅速行动。制定下发《2024年杭州市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重点问题攻坚治理方案》，明确10条具体治理举措，增加重点整治品种，列入省重点整治品种鳙鱼，新增部、省重点整治名单外甲鱼，明确各类水产品合格率较省定目标提高1个百分点；用好考核指挥棒，把水产品治理工作纳入市县食安工作考核。联合浙江省农科院、绿城农科检测公司等深入分析杭州三年来水产品质量安全状况，查找相关问题成因，积极谋划解决办法。

二是明确分工，合力推进。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环食药支队三方联合召开全市水产品攻坚治理动员部署会议，完善信息互通、会商研判、联合执法、合力攻坚的治理机制。针对本次攻坚治理行动，市场监管部门将水产重点品种纳入“浙食链”系统监管，强化与承诺达标合格证对接和对本地水产品合格证查验，加强对华东地区最大的农批市场余杭区勾庄市场、最大的水产品批发市场之一的萧山区新农都市场以及大型商超等入市管理，加大对运输车、暂养池抽检；公安环食药部门将水产重点品种作为重点查处对象，加大与农业农村部门行刑衔接。

三是全面摸排，户户建档。逐村逐户排查水产养殖场（户）养殖品种、养殖方式、养殖规模、投苗时间、上市时间等信息。摸清全市水产重点品种养殖主体数量106家，养殖方式以多品种混养为主，产品全年上市。其中池塘养殖5599余亩、网箱养殖10634平方米，养殖面积最大500亩，最小1亩，小规模主体占80%以上。将106家生产主体逐个建档立卡，纳入杭州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数智农安”监管平台，坚持每半月开展全市信息调度，实时更新主体情况信息，实行动态监管。

四是优化抽检，强化巡查。杭州市级调整安排监督抽查240批次，风险监测180批次，同比去年增加20%，加大对重点水产品抽检力度。区、县（市）加大政策扶持完善乡镇检测室，引进胶体金检测设备和技朧，目前全市三分之二以上乡镇街道已配置或正在购置胶体金快检设备。淳安县集中建立水产品快检室，对县域20个菜篮子水产基地的水产品全覆盖胶体金快检。落实水产品上市前批批检测、批批带证，强化合格证应用和原产地追溯。余杭区为生产主体定制个性化胶体金检测卡，创新定制水产品专属防水版“一码一证”（浙农码+承诺达标合格证），一键扫码可获取放养、饲养、快检、产销等全过程质量安全信息。加大巡查执法力度，突出对养殖主体“三项记录”、投入品仓库、生产环节检查，全市农业农村系统出动执法人员501人次，检查生产经营主体315家，先后查处禁用药物使用、常规兽药超标等各类案件6起，目前结案3起，没收违法所得23.5万元，罚款35.4万余元。

五是专班运作，包乡包场。市县两级农业农村局分别成立由质安、渔业、农技、执法等部门组成的整治工作专班，签订市县两级水产养殖重点品种药物残留问题攻坚治理目标任务书。区、县（市）将攻坚治理纳入乡镇考核，落实干部包干机制。桐庐县结合干部联乡包村机制，建立县农业农村局领导干部包乡包场办法，定人定责。充分发挥乡镇网格化监管队伍作用，组织乡镇监管员、村级协管员积极开展巡查检查，落实上市期间每家主体抽检不少于2次，每周巡查不少于1次。

六是上门服务，广泛培训。围绕鱼塘尾水排放治理技术、水产品质量安全、鱼病防治、胶体金检测方法应用等开展市县乡三级培训，先后举办专题讲座8场，开展水产养殖技术培训12次，养殖主体参训156人次。市级组织水产养殖专家16人次，区县、乡镇出动水产养殖技术人员120人次，进村入户，指导养殖场完善水循环和进排水设施，发展池塘多层级生态混养，并赴养殖场所、兽药店、镇村收购点张贴《水产养殖规范化管理记录本》、《水产养殖用药明白纸》、《易检出药物清单》等共计1860余份。

食
品
安
全

16

食
品
安
全

浙江嵊泗县“三位一体”构建海岛食安监管新模式

中国食品安全报

针对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出现的新形势、新要求和新挑战，今年以来，浙江省舟山市嵊泗县市场监管局握指成拳，同频共振，全力构建权责清晰、制度健全、责任到位和追究有据的海岛追溯化食品安全现代化治理体系，从多个角度打通了海岛食品安全的监管渠道。

“融”合通达，谋划权责化协同体系。该县加强制度考量辨识度，及时出台适应海岛地区的《嵊泗县食品安全责任制管理办法》，运用“三书一函”、责任制考核和效能奖罚等方式，促成部门、乡镇、村（社区）在食品安全属地化管理工作中的权责化衔接，并从可操作化和突出实效化等角度，推出具有海岛辨识度和“小快灵”特点的《嵊泗县2024年度食品安全宣传工作实施方案》，通过打造全新宣传IP——“食安嵊好”，全面归集“科普、场景、品牌”“三大”目标任务，打造具有全域谋划、全链贯通和全责高效的协同化体系。加强统筹保障融合性，定期收集乡镇、部门监管情况和问题清单，及时发现苗头性、风险性、趋势性的问题环节，统一形成问题通报、协同高效、复盘剖析的横向“一盘棋”、纵向“一张网”的全链化统筹协调体系。加强与行业协会、社会团体在行业自律方面的同频共振，借鉴联合执法、专题通报和安全演练等方式，形成食品安全监管群策群力的基础化保障。上半年，开展食品联合执法5次，累计发现并整改食品安全源头性细节问题32个，闭环整改率达到100%。加强应急联动扁平化，建强食品安全联动应急处置队伍，抽调精干人员组成食品安全应急处置专班队伍，通过应急演练、实战培训、专题讲授等方式，增强其在快速反应、协调配合和应急处置等方面的综合能力。从高效化角度搭建一体化智慧监管应急指挥中心，出台《食品安全事件处置程序（30人以下）》，并明确市场监管、医院、疾控、乡镇等各方的监管责任，构建“统一受理、分级处置、属地管辖”的扁平化指挥体系。上半年，成功处置各类食品安全险情36次，并对198个食品安全风险隐患予以精细化闭环管理。

“全”力以赴，探索全域化共治模式。该县勾勒全域化“经营画像”，建立旅游领域餐饮行业顺向可追踪、逆向可溯源、风险可管控、信息可共享的重点监管名录库，从食品安全制度管理、人员管理、原材料采购储存、加工制作、环境设施、餐用具清洗消毒等多方面予以精准化“经营画像”，主要收集抽检记录、监管动态、问题清单和整改进度等监管信息，由部门会商和互动评估后汇编成册并实行信息透明化共享。目前，该局已将辖区内28家餐饮单位纳入监管名录库并予以“经营画像”后实施了共享模式。打造全域化“阳光菜单”，推行全域化餐饮经营“阳光菜单”模式，将消费护航与行业诚信相融合，要求餐饮业主在菜单上标注品名、价格、主料、分量、鲜品（冻品）等内容，并成立餐饮“阳光菜单”综合管理专班，持续化开展实地培训和查纠整改等活动，增强其诚信参与度、优质服务度和晾晒透明度，还依托“阳光菜单”出台了《餐饮业服务规范提升工作方案》，促进餐饮行业健康化发展。目前，餐饮行业“阳光菜单”覆盖户数已达260家，占全县餐饮单位总数的92%。构建全域化社会共治，建成“市级为龙头、县级保基本、基层重快检”的食品安全共治体系，重点查纠小作坊、小餐饮、小摊贩等重点领域的风险隐患。常态化拧紧旅游季“夜经济”食品安全阀，对旅游主景区、夜市街道开启“夜间巡查模式”，通过“边巡查、边规范、边宣传”的全链式监管，排查消除食品安全风险。全面开启“你点题、我检测”“我执法、你参与”“我宣传、你传播”“你举报、我查处”等“布网”行动，并通过媒体平台互动发声来营造“食品安全、共治共享”氛围，使其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新触角”。今年共查获各类食品违法案件58起，移送公安机关1起，罚没款6.57万元。

“增”值为民，聚焦改革化提质保障。“一县一业”破难题，聚焦贻贝产业高质量发展目标，该县稳步推进“浙里食安”第二批最佳培育实践项目——海水养殖产业高质量发展，并以明需求、补短板、谋创新和强推进等组团化举措，消除产业掣肘难题，打通产业循环路径，构建贻贝苗种供应、海上养殖、精深加工、文旅融合、品牌建设、食安保障于一体的贻贝全链式发展体系。上半年，全县贻贝养殖产量达1.65万吨，同比增长4.81%。惠及当地转产渔民近6000人，真正实现了“发展一个产业、富裕一方百姓”。“一老一小”盯民生，构建“属地监管+综合协调+督导追责”的闭环化创建模式。通过聚焦“一老一小”监管重点区域、重点品种及重点环节，压实属地管理责任，举一反三，查漏补缺，切实解决“一老一小”遗留性问题。完善部门协作创建机制，突出各自职能作用，协调梳理食品安全管理跨部门协作中难点和堵点环节，形成层层落实的良好格局。强化责任追究，打破“全身躺平”的无作为现象，对履职不到位或隐患整治不力的一律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形成有力震慑，倒逼主体履责。“一物一码”促改革，积极响应国家对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的构建要求，打造嵊泗贻贝全链条数字资源嵌入工程，并依托“浙食链”系统精心指导一米八海洋科技（舟山）有限公司生成本土行业首个鲜贻贝“GM2D”二维码，实现贻贝市场“贻贝养殖户—产品经销商”

和“电商超市—消费者”双渠道的追溯化体系，有效提升贻贝产品在国内市场的整体信任度。同时，组建浙食链 UI 界面指导专班队伍，帮助 6 家贻贝生产加工企业完成了浙食链 UI 界面优化、市场应用和 GM2D 赋码用码等工作，推动贻贝产业链从无差别、粗放式监管向差异化、精准化监管转变。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通告（2024 年第 29-32 期）（水产类）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近期，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抽检，水产类不合格具体情况通告如下：

一、农兽药残留超标

杭州萧山荣来友水产商行销售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衢州市柯城舒慧农产品商行销售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台州市椒江龙少爷龙虾排档购进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温州市瓯海瞿溪中心农贸市场吴献武鱼摊销售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黄嗣俊水产品店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镇海区招宝山西门农贸市场刘存洲水产摊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温岭市泽国第一菜场程展展摊位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市平湖大润发商业有限公司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市嵊州市长乐镇农贸市场邢柳萍摊位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市秀洲区三水湾菜场傅志林摊位销售的大黄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张鸿扬水产店销售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嘉兴市经开城南农贸市场李根生淡水水产摊销售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宁海县林家水产经营部销售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嵊州市屠屠水产店销售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杭州临安天目暖锅餐饮服务有限公司购进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嘉兴市经开水庆丰幸福里农贸市场小高淡水水产摊销售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温州市瓯海瞿溪孔海英淡水鱼摊销售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嘉兴市南湖区城西学成水产品销售点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

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镇海区招宝山西门菜场周学领河鱼摊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舟山市定海区振兰水产品经营部在美团（网店）销售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杭州余杭亭趾农贸市场张元金水产店销售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丽水市莲都区旭明水产店销售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嘉兴市南湖区建设街道井俊水产品经营部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江北冬凤水产商行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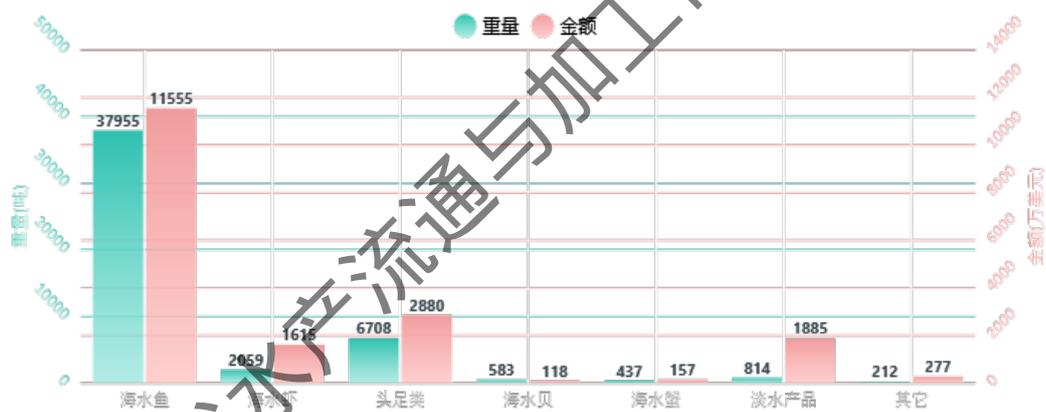
2024年7月浙江省水海产品进出口情况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2024年7月浙江省水海产品出口总量48768.78吨，同比增加64.88%，出口金额18486.86万美元，同比增加45.50%；进口总量35536.60吨，同比减少3.48%，进口金额16075.86万美元，同比减少6.83%。

1、本月浙江省水产品出口情况

分类名称	2024年7月		2023年7月		同比	
	重量(吨)	金额(万美元)	重量(吨)	金额(万美元)	重量	金额
海水鱼	37955.35	11554.75	21028.28	6594.63	80.50%	75.21%
海水虾	2058.64	1615.07	1589.45	1332.66	29.52%	21.19%
头足类	6708.34	2880.47	5296.14	2608.56	26.66%	10.42%
海水贝	583.31	118.01	291.56	76.13	100.07%	55.01%
海水蟹	437.03	157.27	480.15	170.49	-8.98%	-7.76%
淡水产品	813.97	1884.55	599.51	1309.28	35.77%	43.94%
其它	212.15	276.74	292.63	614.29	-27.50%	-54.95%
合计	48768.78	18486.86	29577.72	12706.04	64.88%	45.50%



数据来源：杭州海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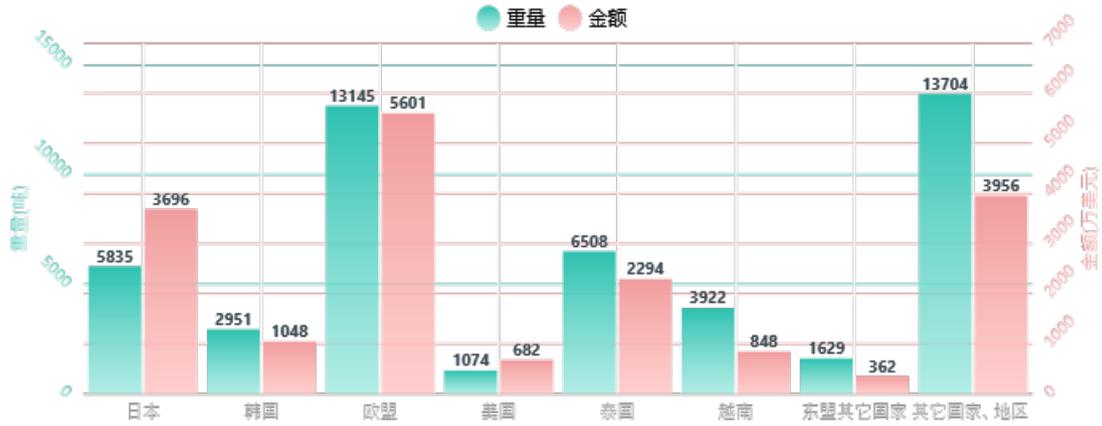
2、本月浙江省水产品出口主要国家情况

国家/地区	2024年7月		2023年7月		同比	
	重量(吨)	金额(万美元)	重量(吨)	金额(万美元)	重量	金额
日本	5835.14	3696.15	5765.77	3477.53	1.20%	6.29%
韩国	2951.41	1048.02	2120.62	897.37	39.18%	16.79%
欧盟	13145.35	5601.20	5275.20	2801.39	149.19%	99.94%
美国	1074.33	682.05	970.08	580.57	10.75%	17.48%
泰国	6507.93	2293.71	1117.55	419.16	482.34%	447.22%
越南	3921.73	847.99	1669.11	400.14	134.96%	111.93%
东盟其它国家	1629.13	361.67	1711.11	468.94	-4.79%	-22.87%
其它国家、地区	13703.78	3956.07	10948.28	3660.96	25.17%	8.06%
合计	48768.78	18486.86	29577.72	12706.04	64.88%	45.50%

水产
流通

20

水产
流通



数据来源：杭州海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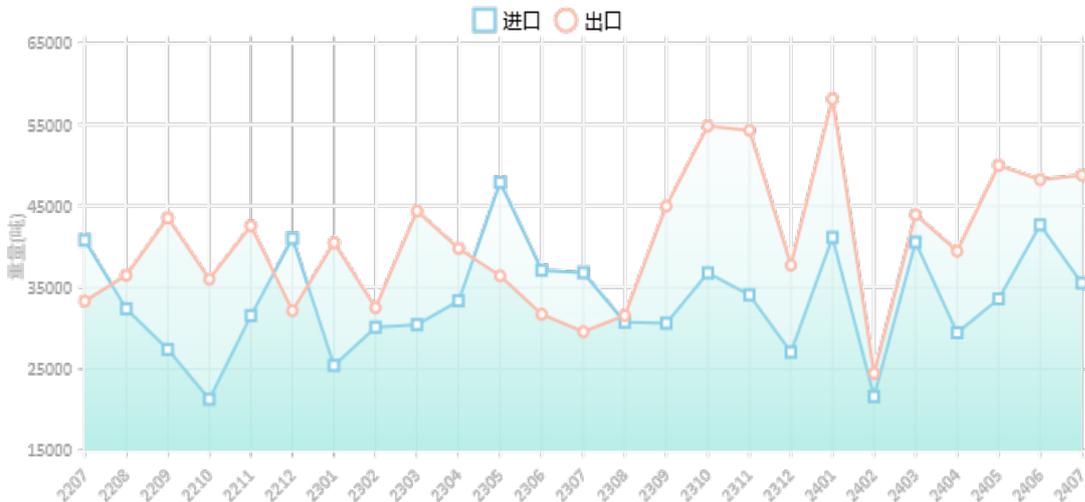
3、本月浙江省水产品进口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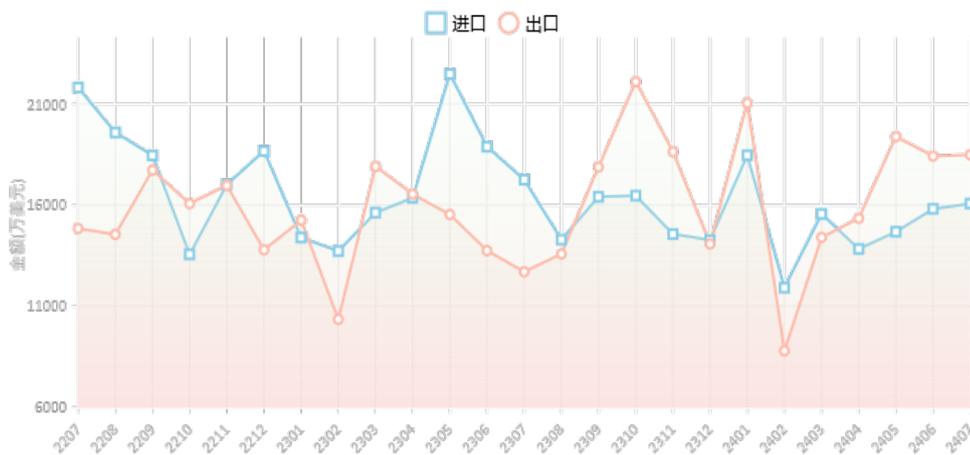
分类名称	2024年7月		2023年7月		同比	
	重量(吨)	金额(万美元)	重量(吨)	金额(万美元)	重量	金额
海水鱼	11980.29	2609.07	9342.79	2913.81	28.23%	-10.46%
海水虾	19825.81	10160.11	18592.70	11170.59	6.68%	-9.05%
头足类	1695.61	548.38	6542.01	1977.81	-74.08%	-72.27%
海水贝	44.40	35.11	25.13	6.56	76.66%	434.86%
海水蟹	725.12	2204.54	375.55	328.25	93.08%	571.60%
淡水产品	434.32	82.98	641.50	132.15	-32.30%	-37.21%
其它	831.05	435.65	1296.87	724.35	-35.92%	-39.86%
合计	35536.60	16075.86	36816.55	17253.53	-3.48%	-6.83%



数据来源：杭州海关

4、近两年市场价格指数走势如下：





2024年8月部分省内市场行情

舟山国际水产城8月份市场情况分析

舟山国际水产城2024年8月实现水产品交易量118715吨,交易额168170万元。本月起部分捕捞作业方式的渔船休渔期宣告结束,解禁的船只陆续恢复到捕捞生产作业中。部分原先处于高位运行的水产品交易价格和价格指数开始呈上升走势,具体原因和交易情况如下:

此次解禁的渔船为流刺网、桁杆拖虾、笼壶类和灯光围(敷)网类作业方式的渔船,东海海面上又再次上演“多帆竞渡”的繁忙景象。从交易现场了解,本月出海船只捕捞的渔获物主要以虾蟹类水产品为主,同时兼捕带鱼、鲳鱼、小黄鱼、海鳗等部分经济鱼类。

本月开始市场水产品交易的重心已经从上月的冰冻类水产品转向鲜活和冰鲜类水产品。随着出海作业的船只陆续到港投售,市场交易的水产品种类日渐丰富,部分水产品价格也开始逐步下探,以下是本月市场监测的部分主要交易冰鲜类水产品平均交易价格:其中,规格为100克≤鲜条重<200克的带鱼价格在8-11元/斤;规格为500克≤鲜条重<1000克的海鳗价格为8-16元/斤;规格为250克≤鲜条重<500克的马鲛鱼卖到了8-12元/斤;规格为250≤鲜条重<400克的银鲳价格在24-30元/斤;规格为150≤鲜条重<200克的小黄鱼价格在25-45元/斤。由于目前市场内银鲳、带鱼和小黄鱼都是渔船兼捕所获,投售量相对较少,大规格的此类水产品价格依然处于高位运行,预计等下月正式开捕后其投售量才会大幅增加,所以此类水产品交易价格存在进一步回落空间。

本月活品梭子蟹成为市场水产品投售交易的“主角”。但本月交易投售的梭子蟹较往年偏少,统货的交易价格在40-60元/斤,规格250g以上的价格在70-90元/斤,比往年价格偏高一些。

湖州菱湖乌板桥水产品批发市场8月份市场情况分析

2024年8月份水产品总交易量为1202.4吨,总交易额为4528.46万元,较上月减少167.72吨,8月份大宗水产品与上月平均价同有涨有跌,如鲢鱼、鲫鱼各涨3%、23%,草鱼、鳊鱼、青鱼各跌5%、3%、3%,鲤鱼涨1%,名优特产品与上月平均价鳊鱼、黑鱼各涨20%、2%,黄颡鱼、鳊鱼、白鱼、黄鳝各跌1%、7%、2%、3%,加州鲈鱼<500克大涨36%,≥500克涨22%。

浙江瑞安水产城8月份市场情况分析

瑞安水产城本月交易总量是8500吨,交易总额是15100万元。与上月相比交易总量上升了16.4%,交易总额上升了16.1%。与去年同期相比略有所上升。具体分析如下:

一、随着8月份北纬35度至26度30分之间的黄海和东海海域禁渔期桁杆拖虾、笼壶类、刺网和灯光围(敷)网的结束,鲜品市场迎来了久违的热闹场面,主要交易品种以虾蟹为主,月交易量交易额较去年同期分别上涨1.1%、1.5%。

二、干品、腌制品、休闲水产食品的交易量比上月上升了0.9%,交易额比上月上升了2.2%。

时下,正值休渔期与台风频发季节,水产品供应虽受影响,但我水产品市场却一直保持平稳良好的价格态势,且呈现产销两旺的景象。近两个月来海洋捕捞水产品主要依靠本地库存或外地调入的冰冻鱼类,以广东、福建以及舟山等周边省市为主。

浙江松门水产品批发市场 2024 年 8 月份行情分析

渔民迎来小开捕，市场需求增加，部分品种同比上扬

浙江松门水产品批发市场 2024 年 8 月水产品总交易量为 14580 吨，同比上涨 2.32%，环比上涨 177.19%；总交易额为 46134.2 万元，同比上涨 3.17%，环比上涨 3.17%。

一、基本情况分析

本月天气较好，东海海域部分渔船结束海洋伏季休渔期，迎来小开捕。桁标拖虾、笼壶类、刺网、灯光围（敷）网四种作业专项特许捕捞渔船（含辅助船）结束伏休，渔民海上作业频繁，市场上冰鲜鱼获陆续上市，供应充足，其中上市品种以龙头鱼、海虾、梭子蟹及小规格带鱼为多，鱼获数量较去年同期略有增加，由于市场需求持续增加，多数冰鲜海产品价格相较于去年有所上涨，尤其小黄鱼及大规格梭子蟹上市数量较少，价格相比去年同期涨幅较为明显。此外，水产干品和冷冻水产品市场需求相对平缓，价格变化不大。

二、价格走势



1、海水鱼类：本月由于市场需求持续增加，部分冰鲜品种价格较去年同期有所上涨。

品种名称	增减	产品规格	24年8月 均价 (元/公斤)	24年7月 均价 (元/公斤)	23年8月 均价 (元/公斤)	环比涨跌	同比涨跌
带鱼		100 ≤ 鲜条重 < 200	16.39		14.19	/	15.45%
带鱼		200 ≤ 鲜条重 < 350	42.45		43.55	/	-2.52%
带鱼		350 ≤ 鲜条重 < 500	60.00	/	60.13	/	-0.21%
银鲳		150 ≤ 鲜条重 < 250	80.00	/	80.00	/	持平
银鲳		250 ≤ 鲜条重 < 400	150.00	/	144.52	/	3.79%
小黄鱼		鲜条重 < 100	96.00	/	98.06	/	-2.11%
小黄鱼		100 ≤ 鲜条重 < 150	32.32	/	27.23	/	18.72%
野生黄鱼		150 ≤ 鲜条重 < 250	360.00	/	340.00	/	5.88%
野生黄鱼		200 ≤ 鲜条重 < 350	580.00	/	560.00	/	3.57%
海鳗		1000 ≤ 条重 < 1500	22.45	/	22.32	/	0.58%
海鳗		条重 < 500	11.61	/	11.06	/	4.96%
舌鳎		150 ≤ 条重 < 250	42.97	/	44.39	/	-3.20%
鲐鱼		100 ≤ 鲜条重 < 250	7.00	/	7.00	/	持平
墨鱼		统货	52.00	/	50.32	/	3.33%
鱿鱼		统货	48.00	/	50.65	/	-5.22%
黄鱼（养殖）		300 ≤ 鲜条重 < 600	42.00	/	41.94	/	0.15%
鲳鱼		250 ≤ 冻条重 < 400	114.00	/	110.00	/	3.64%
鲳鱼		150 ≤ 冻条重 < 250	64.00	64.00	64.00	持平	持平
带鱼		350 ≤ 冻条重 < 500	48.00	48.00	52.00	持平	-7.69%
带鱼		200 ≤ 冻条重 < 350	32.00	32.00	38.00	持平	-15.79%
马鲛鱼		500 ≤ 冻条重 < 1000	32.00	31.61	32.00	1.22%	持平

2、海水甲壳类：本月海捕虾蟹虽然货源充足，但大规格的货源数量较少，所以较去年同期价格略有上涨。

品种名称	增减	产品规格	24年8月 均价 (元/公斤)	24年7月 均价 (元/公斤)	23年8月 均价 (元/公斤)	环比涨跌	同比涨跌
梭子蟹（公蟹）		只 200 克以上	161.29	/	155.48	/	3.73%
斑节对虾	↑	鲜统货	144.84	/	131.94	/	9.78%

品种名称	增减	产品规格	24年8月 均价 (元/公斤)	24年7月 均价 (元/公斤)	23年8月 均价 (元/公斤)	环比涨跌	同比涨跌
管鞭虾	↓	鲜每500克60-80只	27.55	/	26.13	/	5.43%
鹰爪虾	↑	鲜每500克60-80只	52.13	/	52.58	/	-0.86%

3、海水贝类：本月贝类货源稳定，受冰鲜类鱼获上市影响，整体价格与上月相比有所减少。

品种名称	增减	产品规格	24年8月 均价 (元/公斤)	24年7月 均价 (元/公斤)	23年8月 均价 (元/公斤)	环比涨跌	同比涨跌
缢蛏	↑	统货	32.32	34.00	30.00	-4.93%	7.74%
青蛤	↓	统货	31.42	34.00	26.97	-7.59%	16.51%
毛蚶		统货	34.00	34.00	32.00	持平	6.25%

4、海产干品类：本月海产干品，整体价格行情较为平稳。

品种名称	增减	产品规格	24年8月 均价 (元/公斤)	24年7月 均价 (元/公斤)	23年8月 均价 (元/公斤)	环比涨跌	同比涨跌
鱿鱼干		统货	100.00	100.00	100.00	持平	持平
墨鱼干		统货	190.00	190.00	190.00	持平	持平
对虾干		每500克17-20只	120.00	116.45	120.00	3.05%	持平
紫菜	↑	条斑紫菜	100.00	100.00	120.00	持平	-16.67%
虾皮		/	90.00	90.00	100.00	持平	-10.00%
虾米		海虾米	160.00	160.00	160.00	持平	持平
白姑鱼干	↓	每500克7-9条	30.00	29.61	28.00	1.31%	7.14%
鱿鱼干		统货	100.00	100.00	100.00	持平	持平
墨鱼干		统货	190.00	190.00	190.00	持平	持平
对虾干		每500克17-20只	120.00	116.45	120.00	3.05%	持平

三、趋势预测

预计，待9月中旬禁渔期全面结束，届时鱼获产量将会大幅增加，价格或将有所下降。

浙福边贸水产城（苍南）2024年八月份水产交易情况分析

浙福边贸水产城八月份水产交易总额为24600万元，交易总产量为14000吨，跟去年同期成交额，同比下降4.6% 成交量同比下降4.8%。从市场反馈看，整体的市场销售在2019年峰顶之后已经连续五年交易额、交易量在萎缩。

但是每年作为开渔季之后梭子蟹的捕捞量作为一个价格指标来看，今年梭子蟹的产量非常少，导致了大量低端海产品因为梭子蟹的价格比往年高了近50%，导致大量的中低端海产品跟涨。而中高端的价格还是持续下滑，比如大规模的鲳鱼、野生黄鱼、黄姑鱼。经广大经销户反馈主要有以下原因：

一、低端类海产品的价格上涨，是因为蔬菜迎来了历史以来最高位，导致了低端海产品价格跟涨。

二、由于收地产财政影响，沿海各个地区增殖放流的财政预算萎缩，导致了今年梭子蟹的产量萎缩，导致了梭子蟹开渔的价格历年最高，产量最低，带动了其他低端海产品。

三、而政府采购以及政府的工程项目欠款以及严重的导致了建筑业的萎缩，而建筑业的萎缩又影响了广大三四线城市的酒店业的餐饮业。所以中高端类海产品价格持续低迷。

综合以上情况符合了当下大量的通缩导致了通胀的合理解释，思维房地产的不景气形成了一房落而万物涨的局面，导致了消费信心不足进而又让销售额和销售量萎缩，在成本增加，而销售业绩下降的情况下，必然导致了低端类价格上扬来弥补行业开支，从而进入了恶性循环。

以下是浙福（苍南）边贸水产城的2023年8月份与2022年8月份的价格同比：

品种	规格	24年8月均价（公斤）	23年8月均价（公斤）	同比比率
银鲳	150克下	65元	57元	+14%
	150克-250克	145元	145元	+0.00%
	250克-400克	260元	280元	-7.1%
乌鲳	400克上	350元	350元	--14.3%
	400克上	205元	190元	+7.9%
带鱼	500克上	70元	65元	+7.7%
	350克-500克	60元	57元	+5.3%

品种	规格	24年8月均价(公斤)	23年8月均价(公斤)	同比比率
小黄鱼	50克左右	32元	26元	+18.75%
	100上	140元	110元	+27.3%
梭子蟹	一级蟹	85元	60元	+41.6%
	二级蟹	50元	30元	+66%
	500克下	40元	37元	+8.2%
兔鱼	500克-1000克	65元	62元	+4.8%
	1000克-2500克	80元	75元	+6.45%
	2500克-4000克	86元	80元	+7.5%
	4000克上	102元	95元	+7.36%
龙头鱼	通货	12元	10元	+20%
肉鳊	通货	30元	26元	+23%
白姑鱼	150克左右(条)	33元	30元	+10%
红头狮鱼	100克左右(条)	160元	140元	+14.3%
黄姑鱼	450克上	160元	200元	--25%
	50克-100克	140元	110元	+27.3%
	100克-150	180元	200元	--10%
	150克-250克	230元	280元	--17.86%
	250克-350克	300元	370元	--23%
	350克-450克	400元	490元	--18.4%
野生大黄鱼	450克-500克	500元	650元	--23%
	500克-550克	580元	750元	--26%
	鱿鱼	通货	45元	48元
虾蛄	通货	60元	70元	+14.3%
养殖对虾	500克(30条)	58元	60元	+3.3%

2024年8月浙江省水产品价格行情分析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一、概况

根据对我省 10 家水产品交易市场的 318 个不同品种、规格的水产品价格信息的采集和分析，2024 年 8 月每公斤水产品价格（均价），与上月、上年对比情况如下：

与上月相比，本月价位持平的有 83 个品种（或规格），占 27.76%；价位上涨的有 93 个品种（或规格），占 31.10%；价位下降的有 123 个品种（或规格），占 41.14%。最高涨幅 93.87%，最高降幅 62.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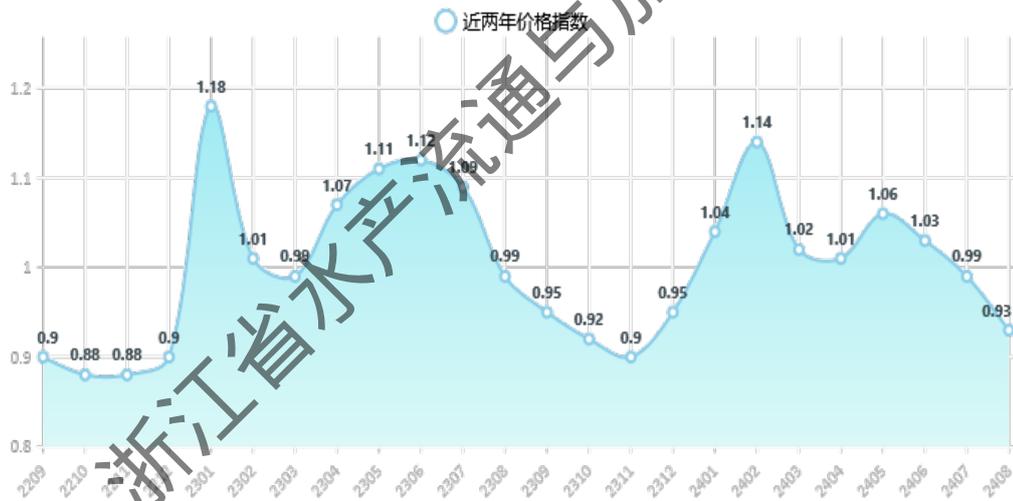
与上年同期相比，本月价位持平的有 26 个品种（或规格），占 8.61%；价位上涨的有 126 个品种（或规格），占 41.72%；价位下降的有 150 个品种（或规格），占 49.67%。最高涨幅 138.89%，最高降幅 75.00%。

本月环比指数 0.9409，与上月比较，总体价位下降 5.91%；同比指数 0.9399，与上年同期比较，总体价位下降 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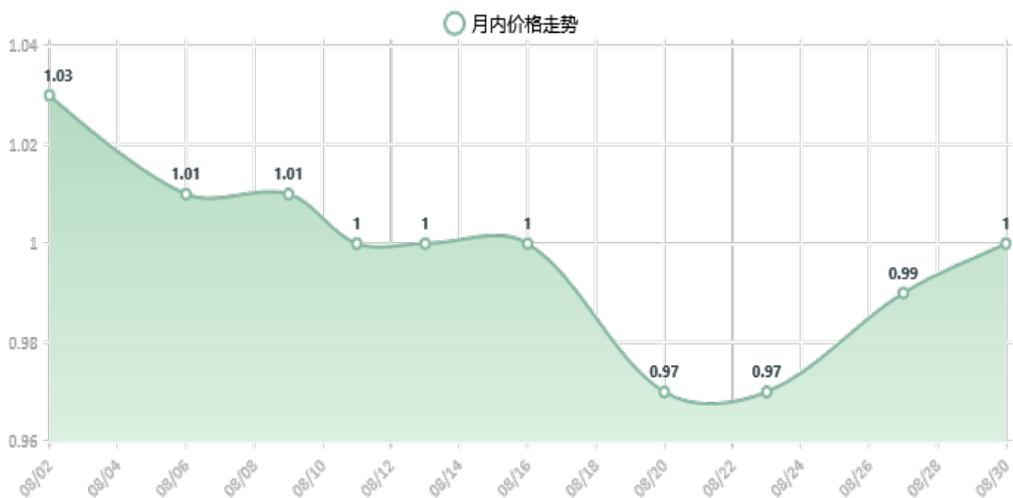
市场价格指数为 0.93，即本月行情高于市场基准平均价格。

注：市场价格指数 = 市场当前平均价格 / 市场基准平均价格（‘市场基准平均价格’为近 24 个月各市场所有产品的平均价格，本次推算出该数值为 76.85。）

近两年市场价格指数走势如下：



本月内价格走势如下图：



二、各市场情况

分类名称	本月均价	上月均价	上年同期均价	环比	同比
宁波江东市场	65.16	61.43	70.72	106.06%	92.14%
慈溪农副产品批发市场	87.98	91.60	98.22	96.04%	89.57%
湖州乌板桥市场	35.59	33.73	33.45	105.51%	106.40%
舟山国际水产城	41.25	34.65	57.65	119.03%	71.55%
台州市华东水产批发市场	59.18	61.93	59.92	95.56%	98.77%
松门水产品批发市场	65.91	68.90	65.43	95.67%	100.74%
浙福边贸水产城	113.53	141.19	116.64	80.41%	97.34%
瑞安水产城	75.09	76.72	75.40	97.88%	99.59%
杭州新农都水产批发市场	84.26	86.67	90.70	97.21%	92.89%
温州东日水产批发市场	64.02	64.65	67.02	99.03%	95.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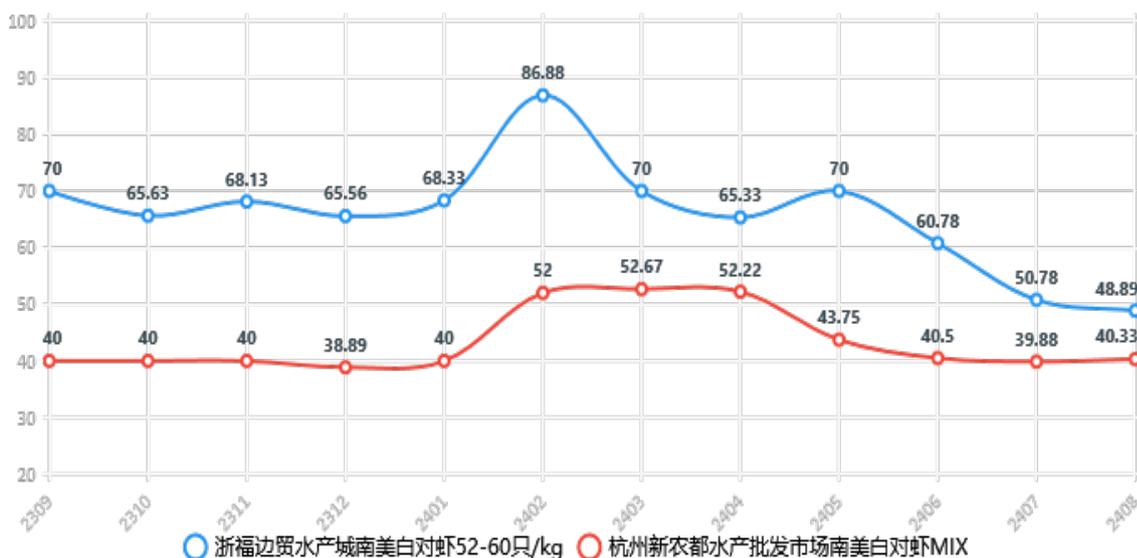
三、分类情况

分类名称	本月均价	上月均价	上年同期均价	环比	同比
海水鱼类	61.26	63.55	65.51	-3.60%	-6.49%
海水虾类	127.83	127.84	142.12	-0.01%	-10.06%
海水蟹类	132.36	181.84	147.05	-27.21%	-9.99%
海水贝类	47.55	44.29	42.87	7.36%	10.91%
头足类	46.34	48.80	50.08	-5.03%	-7.47%
淡水鱼类	36.10	35.19	34.52	2.58%	4.57%
淡水类其它	79.90	83.53	76.57	-4.85%	4.34%
干腌制品类	88.28	86.17	89.30	2.45%	-1.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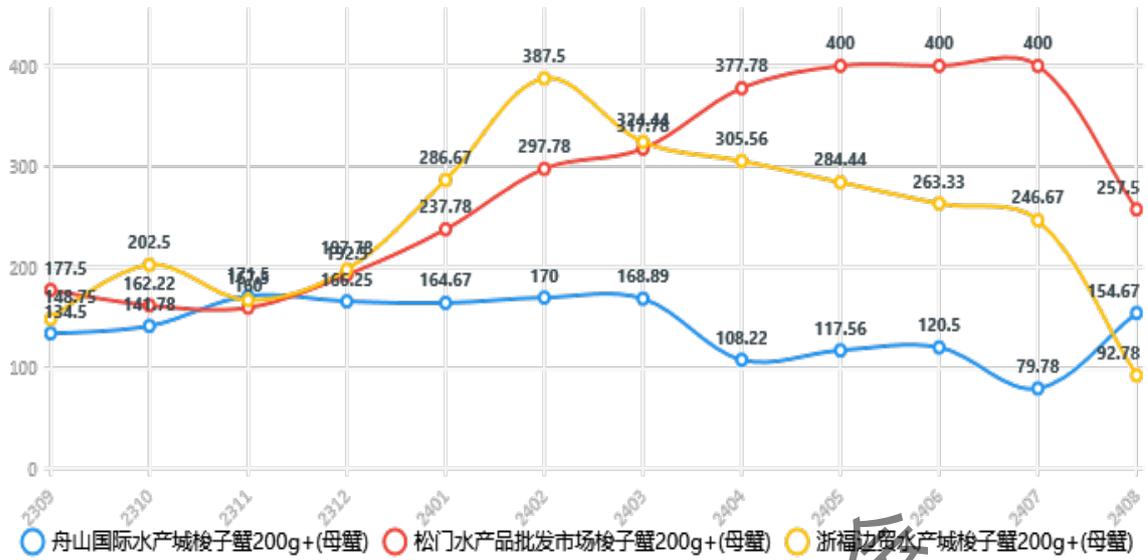


四、重点品种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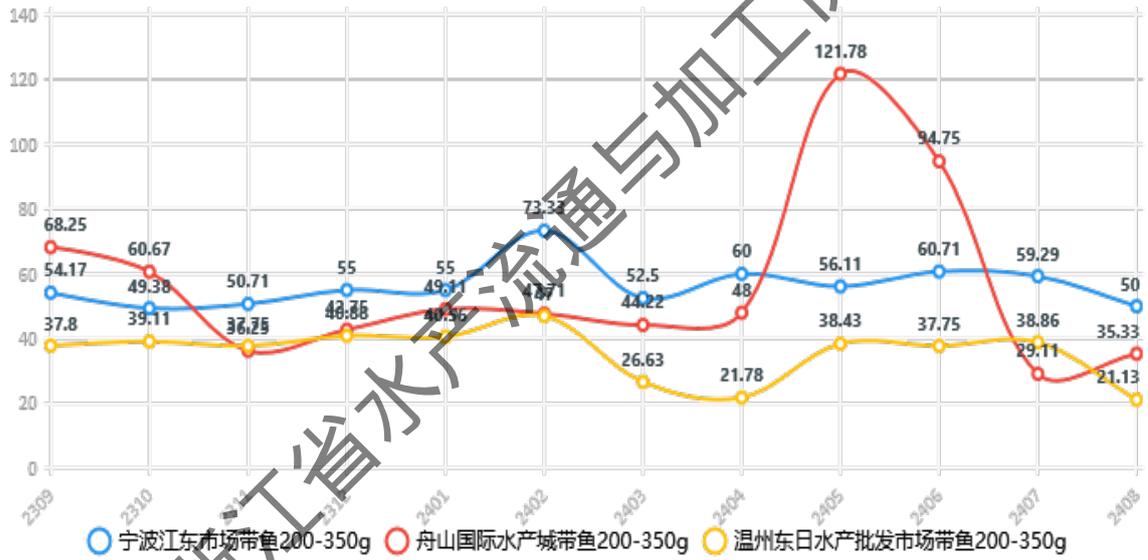
南美白对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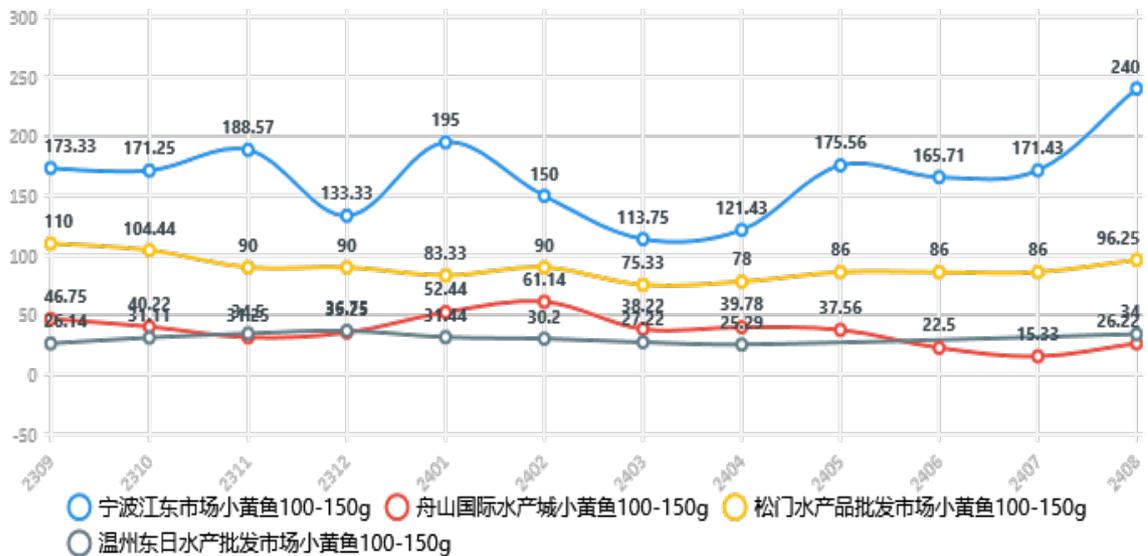
梭子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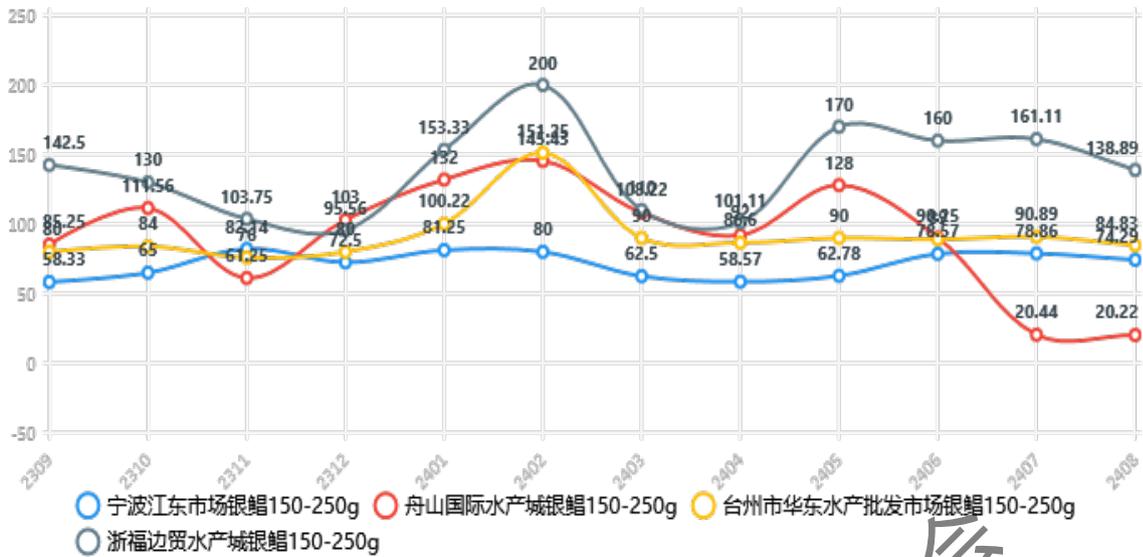
带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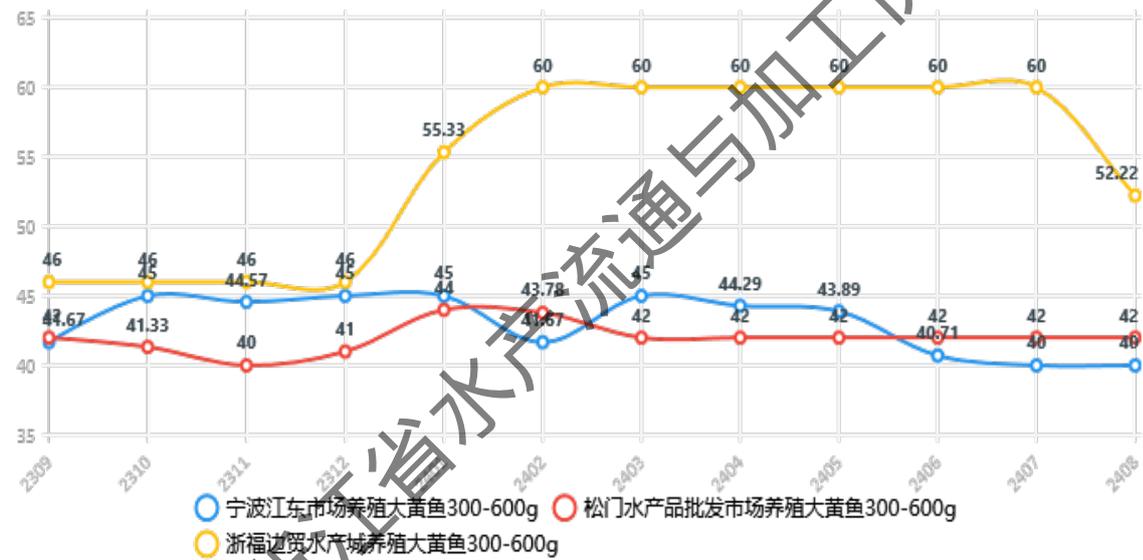
小黄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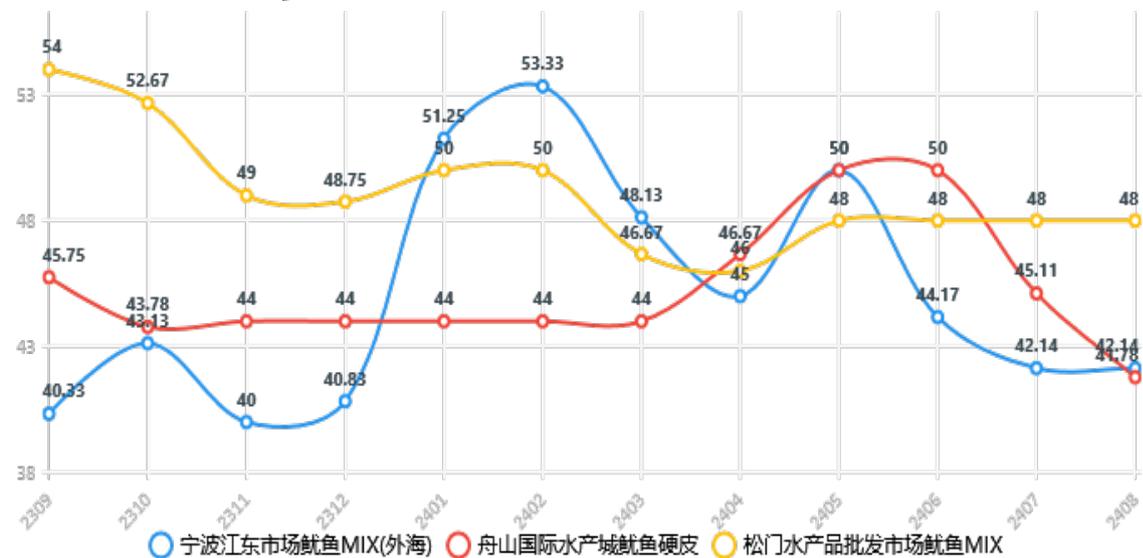
银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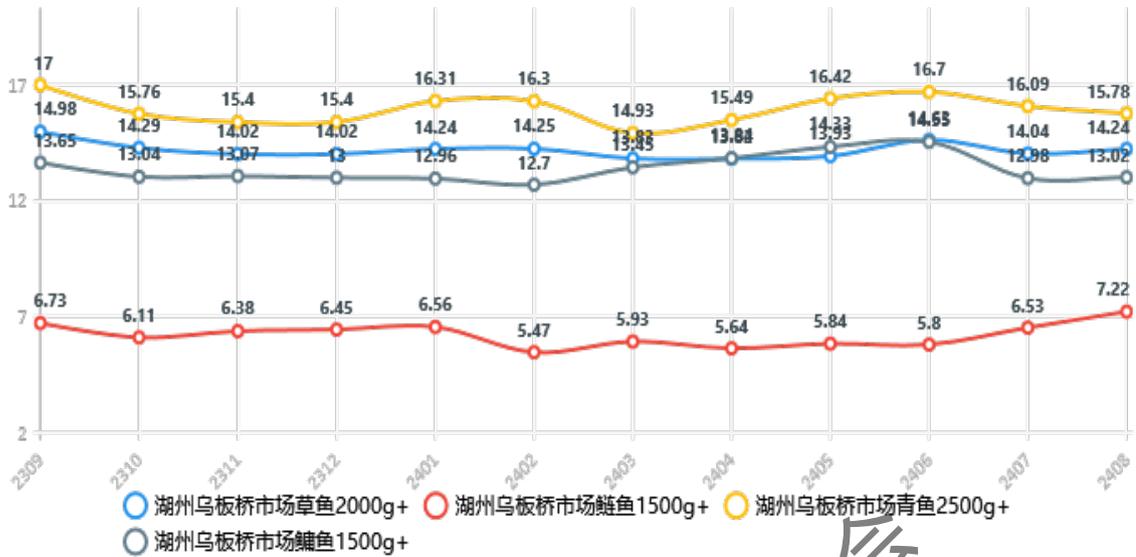
养殖大黄鱼



鱿鱼



四大家鱼



日本东京都中央批发市场水产品 8月23日~8月29日市况

译自 日本渔业网

东京中央批发市场丰洲市场渔业农产品事业部

2024年8月第4周(8月23日~8月29日) 上年同期(8月25日~8月31日)

1. 分商品经营情况

	总经营数量	冰鲜鱼类	冷冻鱼类	盐干加工品
一天平均经营数量(吨)	934	522	207	206
上周比(%)	89	102	80	73
上年同期比(%)	93	103	72	97

2. 分品种经营情况

品名	一天平均上市数量(吨)					主产地	品相	批发价格(日元/kg)及中间价比较					本周主规格
	上市数量	上周比	增减	上年同期比	增减			高价	中间价	低价	上周比	上年同期比	
金枪鱼	33.7	89	↓	123	↑	各地	冰鲜	23760	13459	3024	168	229	-
						海外	冰鲜	11340	7488	4860	72	107	-
大眼金枪鱼	58.2	120	↑	80	↓	各地*	冷冻	3240	1009	680	100	99	-
竹荚鱼	48.8	138	↑	104	↑	长崎等	中	1728	745	540	78	110	180-220g/尾
						岛根等	中小	648	554		83	158	100-120g/尾
鲐鱼	16.7	150	↑	75	↓	宫城	-	864	454	216	88	124	7-10尾/5kg
沙丁鱼	13.3	101	↑	69	↓	北海道	-	1296	508	216	90	140	70-100g/尾
鱿鱼	11.8	108	↑	127	↑	石川	-	1944	1296	675	78	94	20-25尾/5kg
冷冻鱿鱼	0.9	45	↓	90	↓	各地	-	2376	-	2160	-	-	-
秋刀鱼	32.7	164	↑	394	↑	北海道	冰鲜	8640	1728	864	98	49	100-110g/尾
						各地	解冻	1620	-	1080	-	-	-
						北海道	-	1080	799	540	106	101	-
鲷鱼	5.2	102	↑	80	↓	青森等	真子鲷	1080	972	756	100	-	-
						北海道	赤鲷	1080	907	756	91	122	-
						北海道	-	-	-	-	-	-	-
幼鲷鱼	11.6	62	↓	99	↓	爱媛等	-	1242	1188	1134	100	96	5-6kg/尾
盐藏鲑鱼	19.0	99	↓	116	↑	北海道	-	-	-	-	-	-	-
						北海道	-	972	918	864	100	89	-

鳕鱼类	2.5	74	↓	96	↓	岩手等 宫城	冰鲜	1080	810	324	150	-	4-5kg/尾
鳀鱼	52.8	135	↑	169	↑	宫城	-	3024	670	270	61	111	2.5-5kg/尾
金眼鲷	7.6	149	↑	76	↓	东京等	-	5400	2333	1404	103	111	0.5-1.5kg/尾

3. 丰洲市场最近一周概况

由于 28 日（星期三）休市，本周市场开放 5 天。鲜鱼处理量比前一周增加了 2%。

从一般鲜鱼的交易情况来看，23 日（星期五）周末交易，进货增加，购买人气较弱。秋刀鱼价格下跌 2-3 成，鳀鱼下跌 2 成，沙丁鱼同时持续下跌 1-2 成，竹荚鱼也下跌 1-2 成，鲷鱼小幅下跌，鱿鱼相对稳定，鲑鱼也是保持稳定。整体行情持续下跌。24 日（星期六）休市前交易，加之对台风经过后库存会较少的预判，推动了批发商们的购买，货品流动状况大致良好。秋刀鱼价格持续下跌 2-3 成，竹荚鱼小幅持续下跌，鳀鱼价格略有回涨，鲷鱼价格坚挺，沙丁鱼小幅波动，鲑鱼和鱿鱼价格同时保持稳定。整体行情小幅波动。26 日（星期一）一周开市交易，购买人气一般。鲑鱼和鲷鱼价格同时保持坚挺，竹荚鱼也保持稳定，秋刀鱼价格持续下跌 1-2 成，沙丁鱼小幅下跌，鳀鱼相对稳定，鱿鱼有涨有跌。整体行情小幅波动。27 日（星期二）休市前市场，台风影响天气状况不稳定，购买人气低迷。鲑鱼价格下跌 2-3 成，竹荚鱼同时下跌 1-2 成，鱿鱼和鲷鱼小幅下跌，鳀鱼和秋刀鱼价格同时呈现疲软状态，沙丁鱼价格较为坚挺。整体行情小幅持续下跌。29 日（星期四）休市结束后交易，进货增加，天气恶劣的天气预报影响下，购买人气不振。秋刀鱼价格上涨 1-3 成，竹荚鱼和鱿鱼价格同时反弹 1-2 成，鲷鱼和鳀鱼以及鲑鱼价格坚挺，沙丁鱼价格疲软。整体行情小幅反弹。

就主要鲜鱼而言，中型竹荚鱼主要从长崎和佐贺进货，中小规格从岛根和宫城为主进货。数量比前一周增加了 38%，价格方面，中规格大幅下跌 2 成，中小规格下跌 1.5 成。鲑鱼主要从宫城县进货。与前一相比，数量增加了 50%，价格大幅下跌 1 成。沙丁鱼主要从北海道进货。数量与前一持平，价格下跌 1 成。鱿鱼主要从石川县进货。数量比前一周增加了 8%，价格大幅下跌 2 成。鳀鱼主要从宫城县进货。与前一相比，数量增加了 35%，价格略下跌 4 成。秋刀鱼主要从北海道进货，数量与上周相比增加了 64%，价格持续下跌。

部分国家进出口数据一览

据中国渔业博览会等网上信息汇编

今年上半年中国鱿鱼和墨鱼进出口贸易统计

6 月，中国进口了 4.31 万吨鱿鱼和墨鱼产品，进口额 9.88 亿元人民币，数量和数额分别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10% 和 34%。与 5 月份相比，环比均增长 9%。

今年上半年，除 1 月和 6 月外，2-5 月的月度进口量和进口额均呈下降趋势，1-6 月鱿鱼和墨鱼累计进口量为 17.89 万吨，同比减少 35%，进口总额为 42.12 亿元，同比下降 10%。

上半年，全球鱿鱼供应收紧，市场价格相应上涨，对中国鱿鱼进出口贸易产生了一定影响。

中国从阿根廷进口鱿鱼和墨鱼制品 1.02 万吨，价值 2.39 亿元人民币，占进口总额的 24%，主要品类为冻墨鱼和冻鱿鱼。

6 月，中国鱿鱼和墨鱼的出口量 4.76 万吨，同比增加 13%，出口额 19.25 亿元，同比下降 4%，与 5 月相比，出口量环比增长 1.76%，出口额环比下降 0.17%。

与进口情况类似，2-5 月出口量持续下降，仅 1 月和 6 月出现正增长。

今年上半年中国鱿鱼和墨鱼制品累计出口量 25.16 万吨，同比减少 1.77%，出口额 105.84 亿元，同比下降 17.3%。

在出口市场方面，中国的鱿鱼和墨鱼制品主要出口至日本、泰国和韩国，出口产品类别包括加工鱿鱼和墨鱼，冻鱿鱼和冻墨鱼。

这类产品对泰国的出口量 5059 吨，价值 2.83 亿元，占出口总额的 15%，对韩国的出口量 5547.35 吨，价值 2.18 亿元，占 11%。

中国 5 月从阿根廷进口鱿鱼数量达新峰值

5 月，中国从阿根廷进口冻鱿鱼 12542 吨，价值 4260 万美元，比 2019 年 4 月的创纪录高出 51%。

中国今年前 5 个月累计从阿根廷进口了 18215 吨鱿鱼，远高于去年同期的 8845 吨，总价值从去年的

2380 万美元增加到 6090 万美元。

阿根廷农业部数据显示，2024 年上半年，阿根廷船队共捕捞鱿鱼 15.3 万吨，比上年增长 54%。

截至第 27 周（7 月 1-7 日）的过去两周内，阿根廷大型冷冻整鱿（600 克以上）的价格降至每吨 3.3 万人民币，中小鱿鱼的价格同期也下跌了 3%-4%，接近去年的水平。

300-400 克阿根廷鱿鱼价格为每吨 3.1 万元，200-300 克价格为每吨 2.9 万元，150-200 克价格为每吨 32250 元。

韩国进口海产品数量同比减少 13%

8 月 6 日消息，截止今年 7 月，韩国共进口了 511277 吨海产品，与 2023 年同期的 588379 吨相比减少了 13%，进口额 22.28 亿美元，比 2023 年的 27.97 亿美元下降了 20%。

进口排名前十的海产品品种为冻鳕鱼、冻鲭鱼、冻鱿鱼、冻安康鱼、冷冻小章鱼、冻鱿鱼须、冻鳕鱼籽、冷冻阿拉斯加鳕鱼籽、冷冻太平洋鲱鱼和冷冻黄鳍比目鱼。

7 月，韩国进口冻明太鱼 11093 吨，较去年同期的 6469 吨，增加 71%。

前 7 个月累计进口量 76592 吨，较去年同期的 84884 吨，减少 10%，大部分进口的冻明太鱼来自俄罗斯、美国和中国。

俄罗斯是最大的供应国，供应量 75021 吨，占总进口的 98%，其次是美国，进口量 1288 吨，中国数量为 103 吨，进口价中，中国单价最高，为每公斤 1.63 美元，其次是美国，1.25 美元，俄罗斯的价格为 0.96 美元。

上半年智利鲑鱼出口呈下降趋势

7 月 23 日消息，世界第二大鲑鱼生产国智利在 2024 年上半年鲑鱼出口量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3%，但收入减少了 5%。

今年 1-6 月期间，鲑鱼出口量为 385262 吨，价值 31.38 亿美元，而 2023 年上半年出口量为 373590 吨，价值 33.01 亿美元。

2024 年上半年，智利鲑鱼对日本和巴西的出口分别增长了 13% 和 12%，但对中国、美国、墨西哥和俄罗斯的出口均有下降。

巴西购买了 73408 吨智利鲑鱼，价值 4.86 亿美元，同比分别增长了 14% 和 12%，日本购买量 78782 吨，价值 5.06 亿美元，同比分别增长了 34% 和 13%。

今年上半年，智利对美国出口了 113,666 吨鲑鱼，价值 12.72 亿美元，与 2023 年上半年相比，数量下降了 11%，出口额下降了 12%。

对俄罗斯的出口量 11284 吨，价值 7700 万美元，同比分别减少 46% 和 42%；对墨西哥的出口量下降了 14%，至 9016 吨，价值 9600 万美元，同比下降 18%。

中国仍然是智利重要的鲑鱼出口市场，上半年对其出口量 18775 吨，价值 1.26 亿美元，同比分别下降 1% 和 9%。

上半年苏格兰三文鱼出口额同比增长 41%

8 月 22 日消息，上半年苏格兰三文鱼出口额 4.31 亿英镑，同比增长 41%，出口量同比增加 12%。

对欧盟的出口额 2.72 亿英镑，同比增长 57%；对法国的出口额 2.61 亿英镑，同比增长 91%，法国仍然是苏格兰三文鱼最大的出口市场。

对美国的出口额 9100 万英镑；对中国的出口额 4200 万英镑，涨幅 26%；对新加坡的出口额 400 万英镑，涨幅 57%。

越南海产品出口额同比增长 14%

7 月越南海产品出口额 8.85 亿美元，同比增长 14%，这是近 6 个月来的最高增长率，也是今年以来出口额最高的月份。

前 7 个月出口额 52.8 亿美元，同比增长 7%。

虾类产品出口额增长 11%，也是今年前 7 个月的最高增速，此类产品对中国和欧盟的出口分别增长 24% 和 32%，对美国的出口增长 9%，对日本的出口增长 4%，对韩国的出口增长 21%。

截至 7 月底，虾类累计出口额近 20 亿美元，同比增长 7%，其中，龙虾出口额增长了近 3 倍，达到 1.45 亿美元，白腿虾出口额 14.5 亿美元，涨幅 4%，而黑虎虾出口额 2.46 亿美元，同比下降 10%。

今年前 7 个月，巴沙鱼出口额近 10.9 亿美元，同比增长 7.7%。

中国仍然是越南巴沙鱼的第一大目标市场，出口额为 3.17 亿美元。

上半年越南金枪鱼对韩国出口额同比增长 2.4 倍

8 月 8 日消息，越南海产品出口商和生产商协会 (VASEP) 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越南金枪鱼对韩国的出口额 1400 万美元，同比增长 2.4 倍。

6 月单月金枪鱼出口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了 6 倍，达到近 600 万美元。

业内人士指出，这一增长在很大程度上归因于越南金枪鱼具有价格竞争优势，以及出口企业努力把握韩国海产品消费趋势。

2015 年 12 月生效的《越韩自由贸易协定》为加强两国经贸、投资合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两国都是《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 的成员，韩国也在考虑加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全面与进步协定》(CPTPP)。

韩国主要从越南购进加工金枪鱼和罐头类产品，占越南对韩国海产品出口总额的 99%。在这些产品中，冻蒸金枪鱼腰肉是最受欢迎的产品。

专家介绍，由于两国地理位置接近，消费需求稳定，因此越南金枪鱼对韩国的出口前景乐观。

VASEP 的统计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越南海产品出口额同比小幅增长 6%，达到 44 亿美元，虾、巴沙鱼和金枪鱼等主要产品均显示出强劲复苏迹象。

上半年越南金枪鱼出口额 4.72 亿美元，同比增长 23%。

2024 年 1-6 月水海产品及制品主要进出口国别市场

中国食品土畜进出口商会

【进口】

据我国海关统计，6 月，我国水海产品及制品进口 14.22 亿美元，同比下降 15.79%；进口数量为 40.34 万吨，同比下降 0.19%。

前 6 个月，我国水海产品及制品累计进口 88.39 亿美元，同比下降 13.57%；进口数量为 232.95 万吨，同比下降 6.42%。

市场方面，前 6 个月，我国水海产品及制品进口额排名前十的国家 / 地区分别为厄瓜多尔、俄罗斯、加拿大、印度尼西亚、印度、美国、挪威、越南、智利、泰国，合计占我国该产品进口额的 73.93%。

前 6 个月，厄瓜多尔是我国水海产品及制品进口最主要的市场，进口额为 15.04 亿美元，同比下降 22.54%。6 月当月，进口额为 2.90 亿美元，同比下降 10.11%。

【出口】

据我国海关统计，6 月，我国水海产品及制品出口 16.83 亿美元，同比增长 8.34%；出口数量为 33.97 万吨，同比增长 18.83%。

前 6 个月，我国水海产品及制品累计出口 94.03 亿美元，同比下降 4.85%；出口数量为 191.45 万吨，同比增长 8.99%。

市场方面，前 6 个月，我国水海产品及制品出口额排名前十的国家 / 地区分别为日本、美国、韩国、马来西亚、中国香港、泰国、中国台湾、菲律宾、墨西哥、越南，合计占我国该产品出口额的 70.08%。

前 6 个月，日本是我国水海产品及制品出口最主要的市场，出口额为 17.42 亿美元，同比下降 0.26%。6 月当月，出口额为 3.39 亿美元，同比增长 19.27%。

全球货运费用缓慢下降

SeafoodMedia

8月9日消息,各种趋势表明,随着全球运费在长期上涨后开始缓慢下降,市场已经发生了变化。

由于亚洲船舶装货利用率下降,自7月份以来,三大货运指数略有下降,降幅最大的是跨太平洋-北美航线。

德鲁里世界集装箱指数(WCI)(截至8月1日)每周下跌1%,至每40英尺5,736美元,其中上海-洛杉矶航线每周下跌3%,上海-纽约航线下跌1%,上海-鹿特丹航线下跌1%。

截至7月25日,Xeneta的跨太平洋XSI航线价格下跌6%,至每40英尺7322美元;Freightofbx航线下跌4%,至每40英尺7738美元。与此同时,亚洲-北欧航线的运价持平或略有下降。

美国西部航线也出现了明显的下降,运费下降了5.5%,由于临时引入了新的运力,使其成为主要航线中最不稳定的航线。

地中海航运公司(MSC)维持了原来7500美元的价格,避免了计划中的涨价。

原计划在7月份上调运费的主要货运公司因市场变化,纷纷取消了上调计划,大多数航运公司在7月7日将费率降至7900美元,最终降至7500美元。

一些货运代理公司预测,FAK(统一费率)价格将在未来几周进一步下跌,最近运费的下降标志着航运业的一个关键转变。

业内人士将美国西海岸航线的波动归因于加班船只供应的增加,以及低于预期的货运量,相比之下,美国东海岸和欧洲航线的运费保持相对稳定,市场普遍认为,价格将逐步调整,而不是大幅下跌。

2023年德国人均海产品消费量下降,价格上涨

UCN 国际海产资讯微信号

德媒Fisch-Informationszentrum(FIZ)统计,2023年德国海产品消费额达到了创纪录的50.7亿欧元(合56亿美元),比2022年增长3.7%,但人均消费量同比下降8.8%,至12.5公斤。

FIZ主席Petra Weigl表示,在通货膨胀作用下,鱼类及海产品价格创下新高,消费支出出现了增长,消费者对海产品的健康和可持续性保持认可。2023年德国鱼类均价涨至€12.13/kg,烟熏鱼价格甚至在12月份涨至€22.56/kg。

图片Weigl称,虽然人均消费量下降了8.8%,但德国家庭在海产品支出同比上升,这是积极信号,因为消费者普遍认为鱼类对健康具有益处,而且还可以通过可持续捕捞和水产养殖减少生态足迹。

UCN数据显示,2023年德国进口823,297吨海产品,同比下降10%,进口额56亿欧元,同比增长1%。进口量最大的产品是冷冻狭鳕鱼片,数量是147,637吨,同比增长4%,进口额4.98亿欧元,同比下降6%,其中较大部分被用于再加工并出口到欧洲其他国家。

三文鱼是德国人均消费量最多的水产品,进口量约198,128吨,人均消费量大约2.4公斤;狭鳕排名第二,金枪鱼、鲱鱼和虾类次之。

图片去年,德国人均海水鱼类消费量为6.8公斤,淡水鱼消费量3.8公斤,软体动物和甲壳动物消费量1.9公斤。德国石勒苏益格-荷尔斯泰因州、不来梅和汉堡是水产品消费量最多的地区。

FAO:2023年全球鱿鱼总体产量减少

SeafoodMedia

7月25日消息,根据粮农组织(FAO)的报告,2023年所有鱿鱼来源的供应都有所下降,包括国内捕捞、进口和库存。

日本全国渔业合作协会联合会表示，日本鱿捕捞量创历史新低，2023年渔获量3348吨，同比减少23%，为60年来的最低值，其中，用于生产生鱼片的新鲜日本鱿产量仅为1550吨，同比减少35%，这是自1984年以来的最低水平，冷冻日本鱿产量1780吨，同比减少60%。

秘鲁的鱿鱼产量却是破纪录的一年，去年渔获量从2022年的457364吨增加至621852吨，涨幅36%，92.5%的渔获量用于生产冷冻产品，7.5%的渔获量以鲜鱼形式进入国内市场。

秘鲁冷冻鱿鱼出口量453100吨，同比增长65%，鱿鱼是秘鲁第二大渔业，仅次于凤尾鱼。

约有600艘外国船只在阿根廷专属经济区水域进行捕捞作业，其中约400艘是中国船只，其余200艘来自其他亚洲国家和西班牙。

这种捕捞的主要问题之一是，它在很大程度上是不受管制的，对国际监管构成了挑战，该地区不受区域渔业管理组织(RFMO)的监管。

中国的海外渔船队大约有1600艘，遍布世界各地的国际水域捕鱼。

中国在远洋海域的鱿鱼捕捞量约为115万吨，每年价值约19.8亿美元，鱿鱼产业无疑是中国海外渔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鱿鱼的捕捞量从1998年的75500吨增加到2022年的近110万吨。

与2023年1月相比，今年1月份的阿根廷海产品出口增长了25%，鱿鱼是这一增长的重要组成部分。阿根廷鱿鱼当月出口量2183吨，价值530万美元，同比分别增长143%和194%。

中国鱿鱼和墨鱼的进口增长了32.7%，秘鲁对中国的供应增加了532%，达到154262吨。中国鱿鱼和墨鱼的出口在2023年下降了12.4%，至507905吨，对日本的出口减少8.1%至99719吨，对泰国的出口减少17.2%至67311吨，对韩国的出口减少1%至62205吨，对美国的出口减少20%，对菲律宾的出口减少21.7%，对马来西亚的出口减少25.3%。

越南龙虾对中国出口额同比增长174%

越南人民报网

据越南水产出口与加工协会(VASEP)的统计数据，今年前6个月，越南水产品对中国出口额达近6.9亿美元，同比增长8.4%。

查鱼出口额仍占越南水产品对中国出口总额的最大比例，出口额约2.43亿美元，达35%，比去年同期下降7.4%。

龙虾出口位居第三，这类产品对中国出口额达近1.22亿美元，同比增长174%，占18%。越南白脚虾对中国的出口额同比下降10%，仅为1.17亿美元；黑虎虾出口额也同比下降近30%，达3850万美元。今年前6个月，部分海鱼的出口额也出现下降。

今年上半年，由于价格下跌，越南冷冻水产品对中国的出口额几乎同比下降，而鲜活水产品则有更好的增长空间。活蟹对中国的出口额增长了11倍，达4900万美元。

越南水产出口与加工协会表示，由于厄瓜多尔产品泛滥以及国内养殖场收成较高，中国冻虾市场出现供应过剩的情况。今年上半年，中国共进口虾类43.6万吨，仅原产于厄瓜多尔的虾就占33万吨，占75%。

与此同时，中国对三文鱼和龙虾的需求预计将继续增加。作为全球海鲜消费大国，中国消费者越来越青睐高品质、高附加值的海鲜产品。

消费者也从传统市场转向电子商务渠道购买新鲜海鲜。其中，虾类是中国消费者最喜爱的网购海鲜产品。
(完)

我国加快构建“蓝色粮仓” 向“新”出发

中国食品安全网

自然资源部最新发布，今年上半年我国海洋经济延续较快发展态势，现代海洋产业体系加快构建。

数据显示，上半年，海洋生产总值 4.9 万亿元，同比增长 5.6%，高于国内生产总值增速 0.6 个百分点。上半年，海洋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稳步推进。

海洋旅游进入繁荣发展新周期，旅游市场供需两旺。上半年海洋旅客周转量、海洋客运量同比分别增长 9.0%、5.4%。

海洋新兴产业不断成长。海洋工程装备在海洋油气、海洋清洁能源、海洋渔业等方面不断取得新突破。

自然资源部海洋战略规划与经济司副司长孟庆垒介绍，上半年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制造业加速回暖，我国船企获得多个超级大单，海工新承接订单金额是上年同期的 3 倍，手持订单金额同比增长 11.6%。

上半年，我国海洋资源要素保障持续强化，助力高质量发展稳健前行。

上半年，全国批准用海面积同比增长 16.9%，项目涉及投资额超 5000 亿元。海洋能源、食物和水资源供给稳定增长。

上半年，“蓝色粮仓”建设持续推进，优质海产品供给稳定增长。全球首个漂浮式风渔融合项目“国能共享号”平台投产，深远海养殖装备“经海七号”成功出鱼，我国海水养殖产量同比增长超 5%。

上半年，我国海洋领域数智化应用场景不断丰富，助力海洋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在海洋渔业领域，金枪鱼智慧渔情预报系统——海鹰 AI 发布；在海洋油气领域，海上智能钻采平台——惠州 26-6 安装完成；在海洋探测领域，北斗水上智能感知预警系统投用，数智化海上勘测试验平台——“中南院 520”交付，智能软体仿生鱼——“文鳐”问世；海洋信息服务业加快发展，我国首个国家海洋大数据服务平台——“海洋云”和首批《海洋数据开放共享目录》公开发布；首套北斗水上智能感知预警系统投用，海洋领域 AI 大模型——“瀚海星云”和“问海”在山东青岛发布。

农业农村部、中国海警局联合发布 《渔业行政违法行为名称规范》

农业农村部

日前，农业农村部、中国海警局联合发布《渔业行政违法行为名称规范》（以下简称《名称规范》）。《名称规范》是我国首次对现行 27 部涉渔法律法规规章进行全面梳理，归纳提炼为 299 种渔业行政违法行为名称，进一步推进渔业行政执法受理案件分类管理，规范渔业行政处罚案件办理，促进渔业行政执法活动标准化，提升渔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名称规范》对渔业行政执法涉及的 27 部现行法律依据进行梳理，并结合各地执法办案实践，归纳为违反渔业资源管理规定、违反安全生产管理规定、违反水产养殖管理规定、违反动物防疫管理规定、违反生物安全管理规定、违反环境保护管理规定、违反珍贵濒危水生野生动物保护管理规定等七类共计 299 种渔业行政违法行为名称。同时，为了方便各地准确理解适用，对《名称规范》所列违法行为名称包含多个选择性行为或者行为对象、违法行为涉及不同法律之间关系、当事人存在多种违法行为等特殊情况下适用规则进行了说明。《名称规范》的颁布实施，还将有力推进渔业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提升执法办案科技支撑能力。

行业
动态

36

行业
动态

全球最大的超低温冷藏运输船在宁兴船舶下水

岱山县融媒体中心

近日，由舟山宁兴船舶修造有限公司建造的 9000 载重吨超低温冷藏运输船“新翔利 56”轮顺利下水。据悉，该船设计总长 143.49 米、航速 14.5 节，续航力约 15000 海里，冷藏舱舱容约 1.16 万立方米，设 4 个 -55° C 超低温冷藏货舱。集物资补给、渔货承揽、超低温运输于一体，是全球最大的超低温冷藏运输船。



“宁兴船舶”是一家以承接制造超低温冷藏船、集装箱驳船、挖泥船、化学品船以及远洋渔船等船舶为主的企业。公司创新产品设计，主打“专精特新”船舶，推动“船舶碳纤维轻量化研究院”建设、推进激光应用示范项目，全面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此次全球最大超低温冷藏运输船首制船成功下水，“宁兴船舶”创新制造能力更进一步。

第九批国家级海洋牧场名单已完成公示

据农业农村部信息编辑

按照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关于实施渔业发展支持政策推动渔业高质量发展和开展国家级海洋牧场建设工作的有关通知要求，7月26—30日，农业农村部将拟批准的第九批国家级海洋牧场名单在官网进行公示。

其中，我省浙江温岭积洛三牛海域国家级海洋牧场、浙江省岱山大西寨海域国家级海洋牧场、浙江省三门五子岛海域国家级海洋牧场等进入第九批国家级海洋牧场名单。

第九批国家级海洋牧场名单

1. 河北省乐亭浪窝口南部海域鹏杰国家级海洋牧场
2. 辽宁省绥中海域品复国家级海洋牧场
3. 辽宁省盘锦辽东湾海域盛源国家级海洋牧场
4. 浙江省温岭积洛三牛海域国家级海洋牧场
5. 浙江省岱山大西寨海域国家级海洋牧场
6. 浙江省三门五子岛海域国家级海洋牧场
7. 福建省连江黄岐半岛海域海投国家级海洋牧场
8. 山东省烟台四十里湾西部海域耕海国家级海洋牧场
9. 山东省威海五垒岛湾海域海宽国家级海洋牧场
10. 山东省长岛南北隍城海域经海国家级海洋牧场
11. 山东省潍坊近海海域龙威国家级海洋牧场
12. 广东省雷州流沙湾海域农发国家级海洋牧场
13. 海南省澄迈马袅湾海域国家级海洋牧场
14. 海南省儋州峨蔓海域国家级海洋牧场
15. 海南省三亚湾海域农投国家级海洋牧场
16. 大连市广鹿岛海域北方群岛国家级海洋牧场
17. 大连市广鹿岛海域铭亮堂国家级海洋牧场
18. 大连市广鹿岛海域泰泓国家级海洋牧场
19. 大连市大长山岛海域龙珠国家级海洋牧场
20. 青岛市灵山湾海域牧海人国家级海洋牧场

《长江流域水生生物资源及生境状况公报(2023年)》发布

农业农村部

近日,农业农村部会同水利部、生态环境部、交通运输部联合发布《长江流域水生生物资源及生境状况公报(2023年)》(以下简称《公报》)。《公报》指出,近年来长江水生生物资源总体呈现恢复向好态势,以十年禁渔为重点的长江大保护系列政策措施取得明显成效。

《公报》显示,长江水生生物资源持续恢复,2023年长江干流监测点位单位捕捞量均值为2.1千克,比2022年上升16.7%;重要支流监测点位单位捕捞量均值为2.3千克,比2022年上升64.3%。重要区域性指标中,长江中游监利断面四大家鱼卵苗资源量为59.8亿粒/尾,是禁渔前2020年的4.4倍;长江下游刀鲚单位捕捞量为30.6千克,是禁渔前2020年的7.3倍。水生生物多样性稳步提升,2023年长江流域监测到土著鱼类227种,比2022年增加34种;监测到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14种,比2022年增加3种,新监测到滇池金线鲃、细鳞裂腹鱼和四川白甲鱼。栖息生境总体稳定,2023年长江干流水质评价总体为优,I—III类水质断面占98.5%,采砂和航道整治等涉渔工程增量开发强度有所下降,但存量规模依然较大。综合研判,水生生物完整性指数稳中有升,2023年长江干流、洞庭湖、鄱阳湖水生生物完整性指数评价等级为“较差”(共6个等级,分别为“优”、“良”、“一般”、“较差”、“差”、“无鱼”),相较于禁渔前的“无鱼”等级,提升了2个等级;重要支流中赤水河继续为“良”,岷江从2022年的“差”提升1个等级至“较差”。受监测到的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种类数仍相对较少、部分国家重点保护物种水生野生动物数量偏少,少数江段水体连通性较差、岸线硬化度较高等因素制约,相关水域水生生物完整性指数偏低。中华鲟连续7年未监测到自然繁殖,长江鲟20多年没有监测到自然繁殖,长江江豚数量刚刚止跌回升,珍稀濒危物种保护依然任重道远。

下一步,农业农村部将会同有关部门和沿江各地,不折不扣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好党中央国务院部署要求,按照“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要求,全面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坚定不移推进长江十年禁渔工作的意见》各项政策措施,压实地方政府禁渔主体责任,做好退捕渔民安置保障,保持执法高压严管态势,加强珍稀濒危物种保护,强化重要栖息地修复,加强外来物种防治,多措并举保护修复长江水生生物多样性,以钉钉子精神推动十年禁渔各项工作取得扎实成效,助力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

农业农村部部署持续清理取缔“绝户网”等违规渔具

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

近期,部分地区使用“绝户网”等违规渔具进行捕捞情况频发,引发社会关注,质疑部门执法不严,给管理带来困难。为持续保持严打严管态势,坚持严在平时、露头就打,切实加强“绝户网”等违规渔具的清理取缔,维护正常渔业生产秩序,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认识,深入开展违规渔具清理取缔

“绝户网”等违规渔具严重破坏渔业资源和生态环境,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广泛关注。经过持续多年的清理取缔,其蔓延态势得到有效遏制,但在部分地区重视程度仍然不够,工作不扎实、不深入、不坚决,导致使用“绝户网”等违规渔具捕捞现象依然频繁,甚至有规模性反弹的趋势。清理取缔“绝户网”等违规渔具如同割韭菜,要年年割,各地要进一步提高认识,深刻认识其重要性、长期性和复杂性。要认真落实《“中国渔政亮剑2024”系列专项执法行动方案》(农渔发[2024]7号)有关部署要求,进一步压紧压实属地责任,争取各方支持配合,坚定不移、驰而不息地将清理取缔工作向纵深推进,真正让负重前行的渔业生态环境得到休养生息。

二、突出重点,持续保持执法高压严打态势

要进一步提炼经验做法,总结巩固成果,持续加大执法监管力度,始终保持高压严打态势,消除侥幸和观望心理。一要强化常态化监管和专项整治,在健全制度、加强常态巡查的同时,集中力量在重点时段、重

点区域开展专项清理。二要突出重点、务求实效，针对群众反映突出、对渔业资源破坏严重、网目尺寸严重偏离规定，尤其是对我部和各省份明令禁止使用的渔具进行重点清理打击，依法严肃查处。三要认真落实多部门执法联动，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形成强大合力。联合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加强网具生产企业的源头治理，做到清存量、遏增量，进一步摸清网具市场情况。四要切实做好集中处置工作，对没收的违规渔具公开集中销毁，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公布一起，震慑一方”，坚决遏制其蔓延态势，防止其死灰复燃。

三、强化宣传，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要针对性做好宣传教育工作，将执法宣传摆到更加突出位置，与执法行动同步推进、同步落实，营造“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良好氛围，针对渔民群众思想症结做好解疑释惑。一要不断创新宣传方式，充分发挥电视、广播、报纸等主流媒体和新媒体宣传作用，公开曝光处理各类违法违规案件，形成强大的宣传声势和高压态势，让群众看到政府的决心，打消侥幸心理，引导督促渔民主动上交“绝户网”。二要加强对渔民的宣传教育和政策引导，充分利用休禁渔时段深入到各重点渔港和渔船集中场所，进渔村入渔户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多渠道高频次宣传违规渔具清理取缔的重大意义，充分告知使用违规渔具的危害性和应承担的法律责任。三要发挥基层组织作用，做好法律法规和政策宣贯，充分发动群众力量开展监督，提高渔民对开展清理取缔违规渔具的认识，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形成舆论“正能量”。

舟山电商携手京东超市打造海产生鲜优品产业带，加速推进“一条鱼”全产业链延伸合作

舟山市商务局

为贯彻实施“985”行动，推动“一条鱼”产业链高质量发展，7月30日上午，由市商务局联合京东平台共同发起，浙江舟山国际农产品贸易中心和京东超市共同主办的“舟山海产·京东鲜到”2024京东超市海鲜产业带宣讲会舟山专场在舟山国家远洋渔业基地国际农产品贸易中心成功举办。我市（区）、功能区商务主管部门电商业务负责人、海鲜水产生产、加工、销售以及相关供应链、电商企业等80余人参与本次宣讲对接活动。

会上，京东生鲜及预制菜、海鲜鱼类POP负责人胡海、京东零售及海鲜水产商务负责人周荃介绍了京东超市海鲜产业带及海鲜品类规划、京东舟山产地商家入驻优惠政策等。京东超市支持舟山打造全国海产品“S级”核心产业带，计划搭建海产专区，开展线上营销活动，让更多消费者能够品尝到“海岛第一鲜”。另外，京东将通过组建专业团队，深入海鲜水产源头，降低采购成本，提高供应链效率，积极向消费者推介更加优质的舟山海鲜。对于计划入驻的舟山电商商家，京东超市开放了多项扶持政策，通过产地商家资费减免、核心货品百亿补贴、专属营销资源支持、物流保障专项政策等，持续与我市优质商家展开合作，建立起更加稳固的供应链体系，为消费者提供源头直达的优质海产品，助力商家在电商领域取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在本次宣讲对接活动上，京东物流方面负责人介绍了京东冷链物流解决方案，将依托物流仓网布局及发运保障，优化舟山产品电商上行的配送时效及发货成本，综合构建舟山地区海产品的电商竞争力。

数字经济与实体产业的深度融合，是产业创新升级的重要实践。本次宣讲对接活动以“2024舟山线上东海开渔节”为契机，旨在进一步推进舟山海产类企业发展电子商务，扩大本地海产企业在头部电商平台的影响力，推动舟山海产企业电商高质量发展，开拓舟山海鲜水产电商新市场，打造舟山海鲜水产消费新模式，全面助力“一条鱼”全产业链建设。

接下来，市商务局将持续对接各大电商平台，通过组织形式多样的对接交流活动，积极扶持我市电商企业拓宽网络销售渠道，壮大本土电商主体，推动产业内企业间的互联互通，整合电商平台资源，助力我市电商企业创新发展，不断为舟山电商生态圈聚势赋能。

因气候及市场需求变化 新兴渔场正取代传统渔场

SeafoodMedia

SeafoodMedia 8月20日消息，世界四大传统著名渔场分别是：日本的北海道渔场、加拿大的纽芬兰渔场、英国的北海渔场和秘鲁的秘鲁渔场。

这些渔场以其丰富的渔业资源和独特的形成原因而闻名。

在全球气候变暖和渔业资源变化的今天，四大新兴渔场逐渐取代传统渔场，成为新的渔业中心。

世界四大传统渔场：

北海道渔场

位于日本北海道东南海域，是北太平洋渔场的核心，它是世界上最大的渔场之一，形成于日本洋流和千岛洋流的交汇处。

由于浮游生物丰富，鱼群密集，北海道渔场的主要渔获物包括太平洋鲑鱼、太平洋鲱鱼、太平洋鲷鱼、远东沙丁鱼和太平洋刀鱼。

这个渔场因其优越的捕鱼条件而被称为世界上最大的渔场。

纽芬兰渔场

位于加拿大纽芬兰岛海岸，是西北大西洋渔场的中心。

拉布拉多洋流和墨西哥湾流在这里交汇，形成了纽芬兰渔场，它以盛产大西洋鳕鱼而闻名，有“踩着鳕鱼群的背上岸”的美誉。

除了大西洋鳕鱼，纽芬兰渔场的主要渔获品包括毛鳞鱼、加拿大红鱼、格陵兰大比目鱼和大西洋大比目鱼。

北海渔场

位于大西洋东北缘，由温暖的北大西洋洋流和来自北冰洋的冷水汇合而成。

这个渔场以英国北部水域为中心，因此被称为北海渔场。

主要捕获包括大西洋鳕鱼、大西洋鲑鱼和大西洋鲱鱼。

该渔场由苏格兰、挪威和荷兰等北海沿岸国家共同捕捞和管理。

秘鲁渔场

秘鲁海岸位于东太平洋，由秘鲁寒流的上升补偿流形成，强烈的秘鲁寒流与东南信风在此交汇，使表层海水偏离海岸，下层冷水上升，为冷水鱼提供了极其有利的生存条件。

秘鲁渔场盛产秘鲁凤尾鱼和秘鲁巨乌贼，尤其是秘鲁巨乌贼（干鱿鱼），中国远洋鱿鱼捕捞船队是其主要捕捞力量之一。

世界上四大新兴渔场：

巴伦支海渔场

位于挪威和俄罗斯的北部，是一个重要的新兴渔场。巴伦支海以其广阔的大陆架而闻名，总面积达137万平方公里，其中94%位于大陆架上。

这个渔场以出产高品质的红王蟹和绿眼雪蟹而闻名，主要出口到中国。

巴伦支海渔场的渔业由挪威和俄罗斯共同管理，主要捕捞的产品包括大西洋鳕鱼、黑线鳕、毛鳞鱼和北极虾。

由于过度捕捞问题，两国在2018年将大西洋鳕鱼捕捞配额定为72.5万吨，并禁止捕捞毛鳞鱼，以保护生态系统。

2024年，鳕鱼捕捞配额进一步减少到45.3万吨。

鄂霍次克渔场

位于俄罗斯远东地区，是重要的渔业资源区。

鄂霍次克海的主要捕捞品种有俄罗斯鳕鱼、太平洋鲑鱼、金帝王蟹、蓝帝王蟹、灰眼雪蟹和红雪蟹。渔场内的渔业活动由俄罗斯及相关渔业组织管理和认证。

阿拉斯加渔场

位于美国阿拉斯加海岸外，由于阿拉斯加暖流和盛行的西风，浮游生物丰富，为鱼类提供了丰富的食物。

阿拉斯加渔场的主要渔获包括五种太平洋鲑鱼（粉红鲑鱼、红鲑鱼、鱈鱼、王鲑鱼和银鲑鱼），以及阿拉斯加黑线鳕和金比目鱼等比目鱼。

新斯科舍省渔场：

位于加拿大东海岸，海岸线长达 7600 多公里，每一处距离大西洋不超过 67 公里，它是一个被大西洋包围的半岛。

新斯科舍省渔场资源丰富，特别是龙虾捕捞业，以其结实、细腻、丰满的龙虾而闻名。每年，中国市场上 90% 以上的新鲜龙虾都来自新斯科舍省。

该省还盛产大西洋扇贝、加拿大雪蟹、大西洋大比目鱼和加拿大北极海参。近年来，红鱼种群数量有所回升，新斯科舍省获得了更大的商业红鱼捕捞配额，给当地渔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近年来，全球市场对甲壳类和头足类海产品的需求增加，市场价格高于传统鱼类，渔民们转而捕捞此类海产品，减少了对底层鱼类和中层鱼类的捕捞压力。

全球变暖导致海洋生物向南北两极迁移，传统渔场难以恢复，而新兴渔场不断得到低纬度水域迁移生物的补充，生物资源日益丰富。

人类活动和全球变暖正在重塑海洋生态，新旧渔场的更替见证了海洋食物链的重建。

日本政府计划在丰洲鱼市场建设商业综合体吸引更多国内外游客

SeafoodSource

8月15日消息，在日本东京的丰洲批发鱼市场旁，最近新开了一家集购物、水疗和酒店于一体的综合设施。该设施的经营者和市政府都希望通过这一新增设施，能够吸引更多游客。

该综合设施的改造借鉴了 2018 年关闭的著名的海产品筑地市场的特点，筑地市场由包含批发拍卖区的内市场和包含零售店铺和餐馆的外市场组成。

筑地的内市场已经迁至丰洲，但外市场仍留在筑地，并继续吸引着游客。

筑地内市场每月吸引约 42,000 名游客，它以金枪鱼拍卖而闻名，是国内外游客的热门目的地。

虽然丰洲市场也设有金枪鱼拍卖，但每月只吸引约 10,000 名游客，市政府希望这个新综合设施能够帮助提升这一数字。

日本核污排海一年 韩水产品消费未明显萎缩

韩联社

韩联社首尔 8 月 21 日电 韩国海洋水产部（下称“海水部”）21 日公开的一份资料显示，日本福岛核电站污水排海已有一年，但国内三大超市的水产品销售额相较排海之前没有明显变化。

资料显示，从日本开始排污入海的去年 8 月至今年 7 月，三大连锁超市（易买得、乐天玛特、Homeplus）水产品销售额除今年 1 月外均高于往年平均水平。

随着消费者对日本海鲜的警惕意识逐渐淡化，其进口量也有所增加。海水部统计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日产海鲜进口量为 1.8082 万吨，较污水排海之前的去年同期（1.5994 万吨）增加 13.3%，增幅创下 2017 年以来的同期最高纪录。

海水部相关人士表示，日本福岛核电站污水排海未导致国内水产品消费明显萎缩。截至目前，监测结果未发现放射性物质浓度超标，政府将持续监测并公开相关信息，确保国民放心食用海鲜。

不过，有专家们指出，政府定期进行的随机抽样检测不够充分，有必要采用更具系统性的检测方式，即对可随洋流移动的放射性物质进行追踪监测。（完）

越南金枪鱼罐头原料供应短缺将为中国企业带来机遇

冻品攻略微信号

越南金枪鱼供应链正面临严峻挑战，这主要源于 2024 年越南政府颁布的新捕捞政策。该政策对渔获物的尺寸设定了严格限制，直接导致越南金枪鱼供应，尤其是罐头用原料的供应出现严重短缺。这一情况将为中国金枪鱼产业带来了市场机遇。

政策影响加剧越南原料短缺

越南政府的新政策对捕捞鱼类的尺寸进行了严格规定，特别是在 8 月和 9 月的关键捕捞季节，这一政策使得渔民几乎无法捕捞到符合新标准的鲣鱼。由于大部分渔获不符合要求，越南的金枪鱼原料供应预计将在 2024 年下半年至 2025 年面临严重短缺。这种短缺不仅影响越南本地的金枪鱼罐头生产，还可能导致越南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下降。

中国金枪鱼企业的市场机遇

这种供应不足为中国的金枪鱼企业提供了市场机遇。首先，中国的金枪鱼罐头生产企业可以利用这一机会，扩大在全球市场上的份额。随着越南出口能力的削弱，越南传统金枪鱼罐头的市场需求将有可能转向中国。中国企业在这一领域丰富的资源，能够满足国际市场对金枪鱼罐头的需求。

其次，中国的金枪鱼罐头的半成品对越南的出口也将迎来新的增长点。越南由于原料供应不足，可能需要从其他国家进口金枪鱼半成品来缓解生产压力。中国可以借此机会，通过向越南出口金枪鱼半成品，填补其供应链的空缺。这不仅有助于缓解越南的原料短缺问题，也为中国企业开辟了新的出口渠道，进一步增强了中国在全球金枪鱼市场中的影响力。

越南的应对与中国的未来战略

尽管越南政府的政策旨在促进海洋资源的可持续发展，但其带来的原料短缺问题已经引发了行业内的广泛关注。中国企业可以利用这一有利时机，通过积极拓展国际市场和对越南出口，进一步巩固其在全球金枪鱼产业中的领先地位。同时，中国企业也应继续提升自身的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以应对未来市场需求的变化和竞争的加剧。

总体而言，越南金枪鱼罐头原料供应链的紧张局势将为中国企业提供了扩大市场和开拓新业务的双重机遇。在全球市场的激烈竞争中，中国的金枪鱼产业有望通过这一契机，实现更大的发展和突破。

关于参加第九届中国（重庆）国际火锅产业博览会的通知

浙水流加〔2024〕第4号

各会员企业：

由中国饭店协会、中国烹饪协会、重庆市商务委员会、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支持，重庆市火锅产业协会主办，重庆智库会展有限公司承办的第九届中国（重庆）国际火锅产业博览会（以下简称重庆火博会）将于2024年10月25日至27日在重庆国际博览中心隆重举行。

重庆火博会是重庆市重点培育和打造的重点会展项目，历经多届的精心打造，已成为全球火锅产业链企业品牌宣传、产销对接、渠道拓展、招商加盟的重要平台和全球火锅人资讯交流、资源互换的年度盛会。2024年，重庆火博会规划展出面积120000 m²，将汇聚2000余家火锅产业链企业，6000多种展品，囊括上游农牧业食材原料，中游底料调料蘸料、预制菜、酒水饮料、智能包装机械设备，下游火锅餐饮品牌以及衍生新零售、配套服务、文旅体验，重点打造30000 m²火锅品牌连锁加盟展，同期还将举办2024中国（重庆）火锅产业创新大会、第四届国际火锅采购大会、第六届火锅爆品食材优选会、火锅料理师职业技能大赛等20余项专业交流活动，预计将吸引全球12万余名专业观众参观。

若企业有合适的产品或参展、观展意向，请联系协会秘书处参加。

联系人：

周美玲，15068179605（微信同号）

附件：（扫描下方二维码查看附件）

1. 第九届重庆火博会活动安排表
2. 第九届重庆火博会报名回执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2023年9月19日

协会
动态

44

协会
动态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2024 年第八期

(总第 306 期)

地址：杭州市天目山路 46 号
宁波大厦 712 室

邮编：310007

电话：0571-88051763

传真：0571-88057261

E-mail:xiachf@126.com